

上海市奉贤区“无废城市”建设 实施方案

二〇二二年六月

第一章 总则

1.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统筹城市发展与固体废物管理，强化制度、技术、市场、监管等保障体系建设，大力推进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发挥减污降碳协同效应，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推动城市全面绿色转型，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建设美丽中国作出贡献。

1.2 基本原则

坚持系统谋划、一体推进。把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作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总抓手，充分发挥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一头连着减污，一头连着降碳的重要作用，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碳达峰碳中和等重大战略部署下系统谋划“无废城市”建设，一体推进。

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以固体废物产生强度高、回收利用水平低、处置缺口大等突出问题为突破口，按照优先源头减量、充分资源化利用、全过程无害化原则，推动形成绿色生产和生活方式，加快补齐相关治理体系和基础设施短板，持续提升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能力。

坚持依法治理、深化改革。落实新修订《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健全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长效机制。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技术、市场、监管四大体系，为“无废城市”建设提供支撑保障。鼓励地方主动创新、先行先试，积累好经验和好做法。

坚持党政主导、多元共治。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格局。建立分工明确、权责清晰、协同增效的管理体制机制。发挥园区、骨干企业的引领和支撑作用。发动群众，依靠群众，形成全社会户户知晓、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

1.3 编制依据

1.3.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 年 2 月修正)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2018 年 10 月修正)

1.3.2 国家相关规范、规划及方案

- (1) 《“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环固体〔2021〕114 号)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 (3) 《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2021 年 2 月 22 日)
- (4)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2021 年 9 月 22 日)
- (5)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2021 年 11 月 2 日)
- (6)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2021 年 10 月 21 日)
- (7) 《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 号)
- (8) 《国务院关于印发 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发〔2021〕23 号)
- (9)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发改环资〔2021〕969 号)
- (10) 《关于统筹和加强应对气候变化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2021〕4 号)
- (11) 《关于推进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设的通知》(发改办环资〔2018〕502

- 号)
- (12) 《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工信部公告 2018 年第 26 号)
 - (13) 《关于坚决遏制固体废物非法转移和倾倒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全过程监管的通知》(环办土壤函〔2018〕266 号)
 - (14) 《打击固体废物环境违法行为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环办水体函〔2019〕211 号)
 - (15) 《关于开展工业固体废物排污许可管理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21〕26 号)
 - (16) 《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国办发〔2017〕26 号)
 - (17) 《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活动工作方案(2018-2025 年)》
 - (18) 《清洁生产审核评估与验收指南》(环办科技〔2018〕5 号)
 - (19) 《快递业绿色包装指南(试行)》(2018 年 12 月)
 - (20) 《邮件快件绿色包装规范》(国邮发〔2020〕47 号)

1.3.3 上海市相关规范、规划及方案

- (1) 《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 年)》
- (2) 《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 年 1 月 27 日)
- (3) 《上海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2018-2022 年)》(沪委办发〔2018〕43 号)
- (4) 《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 11 号)
- (5) 《上海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沪府发〔2021〕19 号)
- (6) 《上海市资源节约和循环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沪府办发〔2022〕6 号)
- (7) 《关于本市“十四五”加快推进新城规划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沪府规〔2021〕2 号)
- (8) 《上海市绿色建筑“十四五”规划》(沪建建材〔2021〕694 号)
- (9) 《上海市装配式建筑“十四五”规划》(沪建建材〔2021〕702 号)
- (10) 《上海市“十四五”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建设规划》(沪环

土〔2021〕258号)

(11) 《上海市清废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沪委办〔2018〕54号)

(12) 《关于印发〈上海市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实施方案〉的通知》(沪府办〔2018〕12号)

(13) 《上海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实施方案》(沪发改规范〔2020〕20号)

(14) 《关于进一步加强上海市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方案》(沪环土〔2020〕50号)

(15) 《上海市低碳示范创建工作方案》(沪环气〔2021〕182号)

(16) 《上海市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沪经信节〔2021〕465号)

(17) 《上海市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实施方案》(沪府发〔2021〕23号)

(18) 《上海市关于加快推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的实施方案》(沪发改环资〔2021〕107号)

(19) 《关于进一步支持本市资源循环利用行业稳定发展的实施意见》(沪发改环资〔2021〕133号)

(20) 《关于开展建立本市资源循环利用企业发展名单有关工作的通知》(沪发改环资〔2021〕145号)

(21) 《关于请各区(管委会)抓紧明确资源循环利用行业用地规划布局有关工作的通知》(沪发改环资〔2021〕152号)

(22) 《上海市医疗卫生机构废弃物综合治理工作方案》(沪卫监督〔2020〕29号)

(23) 《关于开展医疗卫生机构废弃物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沪卫监督〔2020〕40号)

(24)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本市餐饮服务提供者不主动提供一次性餐具监督执法工作的通知》(沪市监食经〔2020〕271号)

(25)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市绿化市容局关于开展本市固体废物堆放点

- 大排查和整治工作的通知》（沪环土〔2019〕79号）
- （26）《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核实本市自查遥感解译发现的疑似固体废弃物堆点有关工作的通知》（沪环土〔2020〕161号）
- （27）《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加强危险废物新旧名录衔接、落实分级分类管理要求的通知》（沪环土〔2021〕63号）
- （28）《上海市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创建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5年）》（沪农委〔2021〕56号）
- （29）《关于推进建筑垃圾治理 打击建筑垃圾违法违规处置行为三年专项行动工作方案》（沪绿容〔2021〕408号）
- （30）《关于加强本市绿色建筑设计管理工作的通知》（沪建建材〔2021〕337号）
- （31）《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企业副产物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沪环土〔2022〕9号）

1.3.4 奉贤区相关规范、规划及方案

- （1）《上海市奉贤区总体规划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7-2035）》
- （2）《上海市奉贤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年1月15日）
- （3）《上海市奉贤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沪奉府发〔2021〕19号）
- （4）《上海市奉贤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十四五”规划》（沪奉乡村振兴办〔2021〕6号）
- （5）《奉贤区环境卫生“十四五”规划》
- （6）《上海市奉贤区环卫设施专业规划（2017-2035）》
- （7）《奉贤新城“十四五”规划建设行动方案》
- （8）《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奉贤区加快推进“两网融合”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奉府〔2018〕91号）
- （9）《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工作联席会议的通知》（沪奉府〔2018〕92号）

- (10)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进一步完善本区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奉府〔2018〕93号)
- (11) 《奉贤区一般工业固废收运处置实施方案》(沪奉府〔2018〕193号)
- (12) 《关于进一步加强奉贤区拆房垃圾和装修垃圾处置管理实施方案》(沪奉府规〔2018〕12号)
- (13) 《奉贤区贯彻落实〈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推进全程分类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沪奉府办发〔2019〕7号)
- (14) 关于印发《奉贤区“桶长制”工作考核办法》、《奉贤区“桶长制”工作职责的指导意见》、《奉贤区“桶长制”会议制度》、《奉贤区“桶长制”信息通报制度》四项工作制度的通知(沪奉分联办〔2019〕2号)
- (15) 《关于落实“区级桶长”职责相关工作的通知》(沪奉分联办〔2019〕3号)
- (16) 《2020年奉贤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沪奉分联办〔2020〕2号)
- (17) 《奉贤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实施方案》(沪奉发改〔2020〕57号)
- (18) 《奉贤区生活垃圾分类“星级评定”暨“五星示范”创建实施办法》(沪奉分联办〔2021〕3号)
- (19) 《关于进一步规范奉贤区拆房垃圾和装修垃圾处置管理的通知》(沪奉绿容〔2018〕11号)
- (20) 《关于进一步加强奉贤区建筑垃圾消纳处置场所管理的通知》(沪奉绿容〔2018〕91号)
- (21) 《关于开展本区固体废物堆放点大排查和整治的通知》(沪奉环〔2019〕34号)
- (22) 《奉贤区建筑垃圾消纳处置场所管理规定》(奉渣联办〔2020〕1号)
- (23)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垃圾全程管理严厉打击违法违规处置行为的通知》(沪奉绿容〔2020〕10号)
- (24) 《关于推进辖区邮政快递业“两进一出”工程和绿色发展工作的实施方案》(奉邮管〔2020〕18号)
- (25) 奉贤区危险废物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沪奉环〔2020〕30号)

(26) 《关于奉贤区进一步加强垃圾清运和堆放管理的通知》(奉渣联办〔2021〕1号)

(27) 《关于进一步加强一般工业固废收运单位环境保护管理的通知》(沪奉环〔2021〕18号)

(28) 《奉贤区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创建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5年)》(沪奉农委〔2021〕46号)

(29) 《奉贤区企业环保“领跑者”遴选行动实施方案(试行)》(沪奉环规〔2022〕1号)

1.4 建设范围及时限

本次“无废城市”建设范围为奉贤区全域，行政区域面积 731.45 平方公里。本次基准年为 2020 年，建设期为 2021-2025 年。

奉贤区位于长江三角洲东南端，位于上海南部，东与浦东新区接壤，西与金山区和松江区毗邻，南临杭州湾，北与闵行区相隔黄浦江。全区行政区域面积 731.45 平方公里，户籍人口 54.49 万，常住人口 114.09 万，辖 8 个镇：南桥镇、奉城镇、金汇镇、四团镇、青村镇、庄行镇、柘林镇（化工区奉贤分区）、海湾镇（星火开发区）；3 个街道：奉浦街道（上海市工业综合开发区）、西渡街道、金海街道（奉贤经济开发区生物科技园区）；1 个开发区：海湾旅游区；1 个集团公司：上海头桥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共包含：175 个村民委员会，149 个居民委员会。

奉贤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始终按照中央及市委市政府生态文明部署，落实绿色发展理念，紧抓自贸区临港新片区和“五大新城”发展机遇，践行“两山”“两城”理论，把生态环境作为民生最大公约数、最普惠的民生，凝心聚力推动“十四五”生态环境建设和保护工作开好局、起好步。奉贤在产业发展、经济活力、乡村振兴、新城建设、生态环境等方面展现出蓬勃活力，保持高质、高速、高位发展，找到了符合个性和特色的产城融合发展新路。

第二章 奉贤区城乡发展与固体废物管理概况

2.1 奉贤区固体废物管理现状

2.1.1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

(1) 总体情况

根据上海市 2021 年度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情况报送工作汇总数据，2020 年奉贤区一般工业固废总申报产生量 28.62 万吨，其中，新增贮存量 0.057 万吨，自行处置利用量 0.88 万吨（其中处置 0.37 万吨），委外量 27.68 万吨。委外量中，处置量 11.05 万吨、综合利用量 16.63 万吨。总处置量 11.42 万吨，总综合利用量 17.14 万吨，全区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率为 **39.98%**，全区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为 **60.00%**。市政配套项目企业一般工业固废总产生量为 15.80 万吨。

(2) 产生情况

产废类型：2020 全区主要申报一般工业固废类别为市政污泥、炉渣、金属和合金边角料碎料、制水厂污泥、其他有机废物、粮食及食品加工废物、废木材、其他有机污泥、废塑料、矿物型废物 10 类固废（占总产生量的 89.2%）。

主要产废单位：2020 年全区一般工业固废产生量在 200 吨以上单位总计 82 家，产生量为 27.77 万吨，占全区一般工业固废产生量的 97.02%。此外，受疫情影响 2020 年大部分主要产废企业产废量相较于 2019 年有所减少。

(3) 收集体系

根据上海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基于产废单位申报信息，重点收集单位主要包括以下两类：出现频率高（10 次以上）、总接收量大（2 万吨以上）。目前奉贤区内已有上海贤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一批收运单位为广大产废单位提供服务，但 **2020 年仍有 525 吨一般工业固废委托给个人处理。**

奉贤区内高产废量企业收集单位相对固定，均有 1 对 1 的收集单位负责企业一般工业固废收运事宜。但在**收运单位遴选机制**上，大部分企业对于接收单位的核实仅限于营业执照，对于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环评文件、固废台账管理等未开展核实，也未追踪接收单位与下游企业的合作协议等。

(4) 委外处置利用情况

① 委外利用情况

委外利用种类：委外利用固废主要为炉渣、金属和合金边角料碎料、其他有机废物、粮食及食品加工废物、废木材、矿物型废物、废塑料、印染污泥、纺织废物、制水厂污泥 10 类固废（占总利用量的 89.12%）。

委外综合利用的一般工业固废中，制水厂污泥、中药残渣完全由奉贤区内企业综合利用；炉渣、其他有机污泥、其他无机污泥与粮食及食品加工废物基本完全由奉贤区内企业综合利用。本地其他有机废物、废木材、金属和合金边角料碎料、其他无机废物、废塑料等**综合利用能力严重不足**，严重依赖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等其他省份与市内浦东新区、金山区、宝山区、崇明区等地区的综合利用企业；此外，对于印染污泥、废橡胶、其他工业副产石膏、工业粉尘、废保温耐火材料、废动力电池等固废，完全依赖区外企业综合利用处理。

就区内综合利用能力而言，现阶段奉贤区有近 50%的一般工业固废可实现在奉贤区内得到最终综合利用，但奉贤区内存在明显利用能力短板，诸如**废动力电池等一般工业固废**，奉贤区基本没有最终综合利用能力，需要转移至市内其他地区和市外其他省份最终综合利用。但**通过跨区域转移，95%以上的一般工业固废**可实现在长三角区域内得到最终综合利用。

② 委外处置情况

委外处置种类及方式：委外处置固废主要为市政污泥、制水厂污泥、其他有机废物、其他有机污泥、炉渣 5 类固废（占处置总量的 95%）。具体处置方式以焚烧（陆上焚烧）为主，占总委外处置量的 79.3%。

2020 年全区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率为 39.98%，远高于本市平均水平。

委外处置去向：委外处置固废中，5.4 万吨固废由奉贤区本地企业处置，本地处置率达 49%；5.4 万吨固废由市内其他区企业处置。

就区内处置能力而言，现阶段奉贤区有近 50%的一般工业固废可实现在奉贤区内得到最终处置，通过临近地区的协助处置（主要是市政污泥），95%以上的一般工业固废可实现在上海市内得到最终处置。

(5) 行业产废强度及处置率分析

对产废单位进行分行业分析，行业总产废量与产废强度（2020 年万元产值固废产生量）、处置量与处置率等。**处置量和处置率高的行业是推进一般工业固废污染防治、提升综合利用率的着力点。**行业产废强度可以有效支撑一般工业固废发展趋势研判等工作的开展。

2020 年，奉贤区全区一般工业固废产生强度为 0.0225 吨/万元。产废强度最高的行业为水的生产和供应业（2.7576）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1.8609），以上行业均为基础性行业，且天然具有较高的产废强度。

2.1.2 市政污泥

2020 年奉贤区全区申报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中市政污泥量为 76207.92 吨，占比最大，为 26.63%。特对市政污泥的产生及处置情况展开深入分析。

(1) 产生情况

奉贤区现有东部、西部 2 座城镇污水处理厂，总设计规模 32 万立方米/日（东部 12 万立方米/日，西部 20 万立方米/日）。2020 年，奉贤区污水处理总量 10360.59 万立方米（东部污水处理总量 3433.05 万立方米，日均 9.38 万立方米；西部污水处理总量 6927.54 万立方米，日均 18.93 万立方米）。

2020 年，全区污泥产生总量 76207.92 吨，其中东部污水厂产生 27184 吨、西部污水厂产生 49024 吨。

(2) 处置设施

现有污泥处理厂、污泥干化厂 2 座污泥处置设施，总设计规模 250 吨/日。

污泥处理厂：位于奉贤区五四中港水闸西南侧，主要处理东部污水厂污泥（27184 吨）以及部分西部污水厂污泥（26381 吨），由上海奉贤交通能源集团排水运营有限公司运营管理。设计规模 150 吨/日，采用“膜覆盖高温好氧发酵”工艺，污泥经处理后部分作为回料回用，剩余运至电厂掺烧。

污泥干化厂：位于奉贤区柘林镇滂缺村 1488 号，主要处理西部污水厂污泥，运营单位为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先期设计规模 100 吨/日，采用超圆盘干化工艺，通过东石塘生活垃圾焚烧过程产生的低品位余热将含水率 80%的污

泥干化至 40%之后，与生活垃圾协同焚烧。

全区已实现污泥无害化处置率 100%。

(3) 通沟污泥

奉贤区现有 1 座通沟污泥处理站，位于奉贤区杨高路泵站，于 2020 年 7 月起试运行，运营单位为上海逸清环保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主要用于处理奉贤区南桥镇雨水管网的通沟污泥，现实际处理通沟污泥湿泥规模约为 100 吨/月。2020 年 7 月-12 月，通沟污泥接收量为湿泥 337.17 吨，干泥 60.4 吨。处理后的残留物委托上海群欣市政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处置，群欣公司委托第三方公司将处理后的砂石资源化利用。

2.1.3 危险废物

(1) 工业危险废物

① 总体情况

根据奉贤区危废转移联单数据，2020 年，奉贤区共产生 6.88 万吨、7.8 万只工业危险废物；危废综合利用量为 2.6 万吨，**综合利用率为 38%**；危废处置量为 4.3 万吨，**处置率为 62%**，主要处置方式为焚烧、填埋，部分危废（如炉渣、飞灰等）跨省进行水泥窑协同处置。目前区内危废焚烧处置能力可达 7.42 万吨/年，远满足全区危废焚烧处置需求，**危废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

在信息化管理方面，奉贤区依托上海市危废管理信息系统“一个库”，对区内危废产生、收集、转移、运输、利用处置全流程实行动态监控，严格实行跨省转移利用处置备案。

② 产生情况

产废来源：奉贤区目前危废产生来源为工业企业、危废处置单位、垃圾焚烧单位 3 类，产废量分别占 50.0%、36.8%、和 13.2%。对各行业的危废产生量进行统计分析，结果显示，奉贤区危废产生量前三的行业为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占比 31%）、C27 医药制造业（占比 26%）和 C33 金属制品业（占比 11%），合计占比接近 70%，基本与奉贤区主导产业结构一致。

产废结构：奉贤区危险废物产生种类主要为 HW18 焚烧处置残渣，占比

43.3%，主要来源于危废处置单位及生活垃圾焚烧单位。此外，依次为 HW49 沾染危险废物的其他废物、HW02 医药废物、HW17 表面处理废物、HW11 精（蒸）馏残渣、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③收集情况

根据转移联单，全区危废年产生量小于 10 吨的企业约占 80%，为解决危废年产量小于 10 吨的小微企业危废收运处置难、价格高的问题，奉贤区于 2018 年在上海工业综合开区内试点建设“工业园区危废收运平台”。

④转移情况

近年来，奉贤区危险废物跨省转移量逐年增长。20%危废在区内消纳处置，35%转移至上海市内其他区利用处置（以浦东新区(老港)、宝山区、嘉定区为主），45%转移至省外利用处置（以浙江、江苏、天津为主）。奉贤区危废在上海市内的利用处置率为 55%。

⑤综合利用情况

奉贤区 2020 年危废综合利用量为 2.6 万吨，全区危废综合利用率 38%。结合转移联单，目前各类危废几乎在区内无综合利用量，8%在上海市内其他区综合利用，剩余 92%跨省转移综合利用。

⑥处置情况

目前，奉贤区内共 4 家危废处置单位，其中上海奕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长盈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上海星济工业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3 家处置单位具备焚烧处置资质，焚烧处理能力分别为 4.2 万吨/年、2.5 万吨/年、0.72 万吨/年，区内危废焚烧处置能力合计 7.42 万吨/年，不仅能够满足区内危废处置需求，还额外承接上海市其他区的危废处置需求。剩余 1 家危废处置单位为鑫广再生资源（上海）有限公司，负责奉贤区及上海市电子废弃物、报废汽车等拆解、回收利用。

（2）医疗废物

2020 年，奉贤区医疗废物产废量共计 981.9 吨。目前，奉贤区医疗废物产废单位已全部纳入上海市危险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全区医疗废物分类收集、专业运输、集中至上海市固废处置中心焚烧处置，实现了全区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理率 100%。

面对上海市突发新冠疫情，奉贤区率先出台专项应急预案并向市级部门完成备案；重点点位实行点位长制，实时掌握医废清运动态。为确保疫情期间医废收运处置规范、安全、及时，奉贤区接连发布了《关于进一步规范核酸采样点固体废物收运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做好涉疫垃圾和医疗废物的工作提示》、《奉贤区疫情期间涉疫垃圾和医疗废物收运处置的工作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涉疫垃圾和医疗废物源头收集和转运的工作提示》等文件。生态环境局、卫健委、绿容局等多部门联合，建立了涉疫垃圾和医疗废物的收集、转运、处置、监管工作机制。

2.1.4 农业废弃物

（1）秸秆

2020 年全区农作物秸秆可收集量约 1.88 万吨，在夏季以二麦、油菜秸秆为主，冬季以水稻秸秆为主，其中水稻秸秆占比 99% 以上。各区县各行政村已基本建立秸秆收储运体系。2016-2020 年奉贤区秸秆综合利用率呈现上升趋势，**2020 年秸秆综合利用量为 1.87 万吨，全年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9.6%**。综合利用方式以机械化还田为主，还田率达 80.4%；离田秸秆利用方式包括食用菌生产（5%）、有机肥生产（4%）等。

（2）畜禽粪污

近年来奉贤区积极开展生猪减量、畜禽退养等提质行动，目前共保留畜禽养殖场 26 家，实际运行 25 家（其中 1 家停养正在项目改造中）。2020 年，畜禽养殖规模折合标准猪 3.4 万左右。**目前全区已完成畜禽退养计划总任务的 100%，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 100%。**

在畜禽粪污综合利用方面，目前，奉贤区实际运行的 25 家畜禽养殖场中，有 6 家通过循环养殖自行还田、12 家通过沤肥、发酵后直接给种植户、7 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集中收集后送下游资源化利用单位生产有机肥。病死畜禽由区农委执法大队每天上门集中收集后运送至上海市动物处置中心焚烧处置。**目前全区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 100%、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 100%。**

(3) 农药废包装、废旧农膜

农药包装废弃物：奉贤区从 2009 年开始由区农委购买社会第三方服务（农资公司）开展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置工作。截至 2020 年，全区已建立集中贮存点 1 个，涉农街镇、开发区已建立区级分散收集点 100 余个，已形成覆盖全区范围的农业废弃物回收网络。2020 年全区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 95.94 吨，**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超过 90%**。2020 年，全区投入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补贴资金 180.01 万元，同比增长了 3.18%。

废旧农膜：2020 年奉贤区回收地膜 163.43 吨，回收黄板 4218 吨，**废旧农膜回收率超过 90%**。废旧农膜以农资公司回收为主。

2020 年，农药废包装、废旧地膜委托资质单位处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施行后，农药包装废弃物、废旧地膜的运输、利用、处置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经集中回收后统一送至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焚烧处置。

(4) 绿色农业建设

奉贤区在探索实践过程中，深刻领会、准确把握，抢抓国家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紧紧牵住农民相对集中居住这一“牛鼻子”，实现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闯出了一条符合特大城市特点、符合奉贤实际、具有奉贤特色的乡村振兴道路。

美丽乡村示范村：近年来，奉贤区紧跟中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部署和上海市要求，积极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实施美丽乡村建设。截至 2020 年底，全区已成功创建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20 个。

乡村振兴示范村：截至 2020 年底，奉贤区已完成 2018 年 1 个、2019 年 5 个和 2020 年 3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的创建，均已通过区级验收。目前各乡村振兴示范村实现了生活垃圾湿垃圾就近资源化利用率 100%，生活污水处理率 100%。

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截至 2020 年底，全区已完成首批青村镇吴房村、庄行镇 2 个示范基地的创建。

生态种养示范基地：2016-2019 年，全区建立了生态种养示范基地 31 个，示范总面积 1868.6 亩，主要开展“稻-鱼”、“稻-虾”、“稻-鳖”等水稻-水产共作模式示范。2016 年以来，各示范点平均实现化肥减量 59.1%、农药减量 90.7%、亩均产值提高 96.1%。截至 2020 年底，全区绿色认证企业数量 131 家，绿色品种

数量 230 个，绿色食品认证面积 11.67 万亩。

2.1.5 生活垃圾

奉贤区现状已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的全程分类体系，基本建成干垃圾、湿垃圾、可回收物和有害垃圾四分类收运处体系，**全区城市生活垃圾收运系统覆盖率 100%**。

（1）干垃圾

①产生情况

干垃圾是生活垃圾中除了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和湿垃圾以外的其他生活废弃物，干垃圾的可回收利用难度高、价值低，奉贤区对该类垃圾进行收集后用于焚烧发电。据奉贤区绿化市容局统计，随着垃圾分类的逐步落实，近三年奉贤区干垃圾产生量逐渐下降，2020 年干垃圾产生量 33.34 万吨，同比减少 4.42%。

②分类收集

源头分类，在各社区、村庄设置垃圾投放点，实行“四分法”，居民将生活垃圾按干垃圾、湿垃圾、可回收垃圾和有害垃圾分类后投放。环卫人员将各投放点中的干垃圾收集后转运至在各镇、社区、开发区、街道布点设置的小型压缩站，由小型全密闭性压缩箱体取代后装式压缩车。由镇级市容部门进行统一管理，委派专业公司进行统一集中收运，保证生活垃圾末端处置的规范性。

“十三五”期间，全区共新增生活垃圾压缩车 50 辆，新增 15 吨级拉臂车 30 辆；更新生活垃圾清运车 100 辆。配备压缩车 110 辆、道路保洁车 49 辆、电动短驳车 434 辆。建设小型生活垃圾压缩站 92 处、155 个箱体，环卫停车场 14 个，占地面积约 26000m²。建设环卫道班房 45 个，打造“卫驿站”4 座。

③处置情况

奉贤区目前已建成垃圾焚烧发电厂一座（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化工区奉贤分区楚华地块，占地面积 78.57 亩。现有两条条焚烧发电生产线，现状处理规模为 1000 吨/日，年处理能力为 33.3 万吨。区内干垃圾经小型压缩站压缩后由环卫车辆运往区内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焚烧处置。

（2）湿垃圾

①产生情况

湿垃圾经收集后由湿垃圾车转运至湿垃圾处理站处置，因湿垃圾车转运前后未过磅计量，2020 年，湿垃圾产生量 12.68 万吨。

②收集处置

湿垃圾依托生活垃圾“大分流、小分类”系统，以“点、站、场、中心”环卫基础设施建设为工作重心，基本形成后端配置倒逼前端分类，湿垃圾处置不出区的内循环。

目前奉贤区配备桶装车 98 辆，由环卫系统对全区居民、菜场、小型餐饮机构产生的湿垃圾进行分类收集、清运。按照“一镇一站、一村一点”原则，全区城镇化地区共设置 13 套湿垃圾设施（额定容量 160 吨/日）、农村化地区配备 156 套消纳设施（额定容量 760 吨/日），以发酵堆肥为基本工艺，确保湿垃圾就地处置。目前，奉贤区设置 2 座区级湿垃圾处理中心，分别为中部、东部湿垃圾处理中心，分别服务南桥城区和东部区域，设计处置能力分别为 120 吨/日和 60 吨/日，其中东部由上海卉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经营。

（3）餐厨废弃油脂

目前奉贤区内大中型企业产生的餐厨废弃油脂规定由上海伟瑞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江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中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家资质单位收运、处置，3 家资质单位服务范围分别为西北片区、西南片区和东部片区。

3 家资质单位按片区与废弃油脂产生单位签订处置协议，定点上门收集。收集后在公司内进行综合利用，综合利用产品为半成品生物柴油，销往市内外深加工单位作进一步加工处理。

（4）可回收物

奉贤区生活垃圾中的可回收物主要包括废玻璃制品、废金属、废塑料、废纸张、废织物、废泡沫和报废家电，2020 年全区生活垃圾中可回收物产生总量为 86894 吨。

奉贤区内各街镇、社区、开发区在各自辖区内建设“两网融合”服务点位，各点位由“两网融合”再生资源回收单位对生活领域的可回收物进行集中收集、综合利用或处置。截至 2020 年底，奉贤区累计建成“两网融合”服务点 657 个，中转站 12 座。可回收垃圾的分类、收集、利用处置体系详见（七）再生资源。

(5) 有害垃圾

2020 年奉贤区有害垃圾收集量为 73.56 吨，主要分为八大类：药品、灯管、油漆、废电池、废矿物油、废压力罐、废含汞温度计和废胶片。目前**有害垃圾的收集处置采用“区级集中收集、市级协调处置”的模式**，居民将有害垃圾投放到有害垃圾桶内，环卫部门收集至转运站后，按照八大品类进行分拣。每周由区内指定运营单位（上海载盛物资有限公司）通过专用有害垃圾收集车收集后存放至区级暂存点，后由市级运营公司（上海环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统一收集后交由各资质单位综合处置、利用。

(6) 行动成效

奉贤区深入推进“桶长制”，落实分类管理制度；配套回收补贴政策，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奖励；加大垃圾处理相关科研项目支持；深入推进绿色包装行动，例如市场监督管理局定期开展化妆品商品包装监督抽查工作，区邮政管理局对邮政企业、快递企业开展日常执法检查；深入推进塑料污染治理工作，例如组织开展超薄塑料袋及超薄地膜专项整治行动，针对主动提供一次性餐具的问题开展线上线下检查；通过电视、广播、报纸、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专题讲座等全方位推进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利用物联网、互联网等技术，提高生活垃圾信息化管理水平。

2.1.6 建筑垃圾

建筑垃圾主要包括工程渣土、装修拆房垃圾和工程垃圾等，奉贤区大力完善建筑垃圾全程分类处理体系，建立建筑垃圾转运、处置申报信息化平台，进一步规范建筑垃圾收集、运输、中转、分拣、消纳等处置活动，实现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加强对建筑垃圾转运过程和处理末端的管理，实现建筑垃圾的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

(1) 产生情况

奉贤区目前依托上海市建筑垃圾转运、处置申报信息化平台对建筑垃圾开展信息化管理。根据平台数据，2020 年，奉贤区建筑垃圾申报总量为 764.94 万吨，主要为工程渣土，为 745.85 万吨，占建筑垃圾总量的 97.50%；除工程渣土外，装修垃圾、拆房垃圾占比较大，2020 年约占 84.76%。

(2) 收集转运

目前，建筑垃圾产生单位在建筑垃圾转运、处置申报信息化平台上完成建筑垃圾转运信息申报后，由区绿化市容局审批通过后方可开展建筑垃圾转运工作。目前，奉贤区内绿容局环境卫生作业服务单位 13 家，取得建筑垃圾运输许可证的运输单位共 9 家。

(3) 利用处置

建筑垃圾的处理方式主要有资源化利用、场地填平和焚烧发电三种途径。

资源化利用：装修垃圾、拆房垃圾主要为建材废料，具有较高的可回收利用价值，目前全部资源化回用；2021 年底，奉贤区建成了东部、西部、南部 3 家建筑垃圾分拣和资源化处置中心，处置能力分别为 36.8 万吨/年、30 万吨/年和 20 万吨/年，处置工艺为“破碎-筛分-精细化分选-固化制成”。

场地填平：工程渣土、泥浆均定点投放，用于场地填平。

焚烧发电：工程垃圾主要为渣土混合其他垃圾，在经过筛别处理后，工程垃圾中的毛垃圾进行焚烧发电处置，建材废料用于资源化利用。装修垃圾、拆房垃圾分拣后不可资源化利用的残余部分(约占 10%)交由垃圾焚烧厂焚烧发电处置。

(4) 行动成效

奉贤区在全市率先创新引入建筑渣土运输处置作业服务的第三方管理模式，对渣土运输处置予以全程监管，进一步规范本区建筑垃圾管理，降低扬尘，减少道路污染和偷乱倒等。建立了建筑垃圾偷乱倒多部门联合执法检查机制，持续开展“清废行动”、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清理整治，联合多部门，利用航空和卫星遥感解译技术，对区内一般工业垃圾、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垃圾偷乱倒点位、疑似固体废弃物堆点等一一现场核查。

2.1.7 再生资源

奉贤区采用“政府+企业”合作的方式，确认 7 家回收主体企业负责回收再生资源运营，负责奉贤区内不同街道镇的再生资源回收，服务对象为小区、农户、机关事业单位。奉贤区采用多网点建设的方式，网点类型包括标准型、示范型、智能型、流动型，采用上门收集、网点回收、APP 下单回收三种回收方式，在网点收集后的再生资源转运至“两网融合”中转站进行初步分拣、分类存放，由第三

方利用企业进行点对点上门回收利用，形成了废纸、废塑料、废金属、废玻璃制品一站式收运处置的常态化运营模式。

2020年，奉贤区再生资源回收量为32.6万吨，主要包括废钢、废有色金属、废纸、废塑料、废玻璃、废纺织品、废木材、报废汽车、电子废弃物。其中，废塑料资源回收量有明显涨幅。目前区内再生资源中高值再生资源，例如废金属，废钢铁大多去向宝钢进行钢铁冶炼回收利用，小规模废钢跨省利用；废铜、铝等多跨省利用；报废汽车、电子废弃物由鑫广再生资源（上海）有限公司进行拆解后再送下游单位综合利用，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玻璃、废电路板、废矿物油等进行跨省利用。部分低值的再生资源，例如废泡沫由上海英科实业有限公司进行综合利用为相框等产品远销全球，剩余无法回收的废泡沫、塑料则进入东石塘进行焚烧发电。

2.3 奉贤区固体废物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

2.3.1 源头分类收运有待进一步规范

装修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废弃油脂的源头分类有待进一步规范。装修垃圾组分复杂，目前区内装修垃圾的源头分类程度不高，夹杂较多塑料制品，导致末端分拣难度大、代价高，增加了下游综合利用单位的处理成本；目前区内部分企业一般工业固废分类不规范，导致末端利用渠道受限，大量可回收利用的废纸与废塑料最终被焚烧处置；目前区内部分小型餐饮企业将废弃油脂混入湿垃圾回收体系，或因隔油池建设不规范，给资质单位收集工作带来困难。

部分一般工业固废、废弃油脂、高价值再生资源的回收去向有待明确。目前区内一般工业固废收运企业层次不齐，2020年仍有525吨一般工业固废委托给个人处理；部分现制现售餐饮摊位虽与资质单位签订收运协议，但实际操作过程中存在将高价值的烤鸭油等废油脂外售给散户的现象；由于回收散户工作时间灵活、回收价格高，导致部分高价值再生资源流向散户现象普遍。

小型医疗机构医废集中收运体系有待完善，小微企业危废集中收集平台运行负荷低。目前区内小型医疗机构由于日产医废量较少，收运周期较长，易滋生次生危害，小型医疗机构医废集中收运体系亟待加快完善；区内小微企业危废集中收集平台危废入库量远低于平台设计规模，平台实际运行负荷低、运行成本高。

有害垃圾集中贮存点位存在二次污染风险。目前区内有害垃圾经集中收集后

至区级暂存点贮存，暂存点空间较小，存在二次污染风险；采用人工分拣的方式将有害垃圾分为八大类，存在健康、安全隐患。

2.3.2 利用处置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本地资源化利用能力存在结构性短板。市政污泥等本地资源化利用能力有限，严重依赖跨区消纳路径；废动力电池、废橡胶、废保温耐火材料等区内基本不具备资源化利用能力；废有机溶剂、废矿物油类、废试剂、废电路板等危废本地综合利用能力基本为零，严重依赖跨省转移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末端处置能力有待提高。现状生活垃圾每日进厂焚烧量已接近1000吨，叠加一般工业固废及干化污泥的焚烧需求，东石塘的焚烧能力已接近饱和；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不断深入，现有区内湿垃圾处理设施无法满足全区湿垃圾的处理需求。

2.3.3 主体责任意识有待进一步强化

企业主体责任意识有待强化落实。对于一般工业固废，根据申报数据与现场核查，大部分企业的固废管理制度尚未覆盖全流程，管理环节缺失，组织架构未理顺；固废台账不全，未追踪最终去向，对委托方的“两个核实”还应强化；未分类贮存、“三防”措施未落实的现象仍然存在；跨省转移备案未落实的情况较为普遍。对于危废，部分企业对于危废台账、管理计划备案、暂存设施合规性要求等方面还有所欠缺，企业主体责任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

社区、街道对资源回收的配合力度不高。部分社区、机构对“两网融合”网点回收单位的配合度不高，给收纳空间的保证、运输车辆的进出带来困难，影响再生资源回收单位的回收效率；部分物业、街道对于装修垃圾收集工作的支持力度不够，垃圾收集车辆作业空间存在限制。

全域绿色生产、绿色生活氛围有待营造。根据奉贤区市场监管局执法检查，目前仍存在化妆品过度包装现象；近年来湿垃圾产生量增加迅速，“光盘行动”等源头减量行动有待持续深入推广；“无废细胞”的示范效应尚未充分发挥。

2.3.4 保障体系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

制度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区内固废种类繁多，不同种类不同环节涉及生态环境、农业农村、绿化市容、水务、建设与交通等多个委办局，缺乏顶层位的、

统一的信息共享及部门协作机制，导致难以形成管理合力；由于历史原因，部分固废经营单位的土地尚未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导致其因用地性质不符等原因制约其正常运营；部分社会源、小微企业的固废统计制度尚不完善；大部分产废单位对下游接收单位尚未建立反馈机制。

技术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污泥、焚烧残渣、飞灰等资源化利用技术、设备研发、成果应用还有待加强；部分从事固废综合利用处置等相关骨干企业可能存在技术难点亟待突破；本地“无废城市”建设的成效评估标准尚不明确。

市场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目前地方金融机构尚无对“无废城市”建设项目倾斜的贷款政策；区内危废经营单位环境污染责任保险覆盖率有待提升；市场主体参与固废治理的第三方治理模式有待进一步探索；本地固废利用处置骨干企业的品牌效应有待进一步打响。

监管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水平有待提高；废弃混凝土事中事后监管有待加强；打通全部门、全流程的固体废物多部门合作、联合监管机制尚未形成。

第三章 “无废城市”建设目标与指标

3.1 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重点围绕“六大类别、四大体系、四项清单”，以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农业废弃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再生资源为重点，强化制度、技术、市场、监管体系建设，明确废物清单、任务清单、项目清单、责任清单，聚焦新城建设、聚焦“东方美谷+未来空间”、聚焦乡村振兴，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全面提升区域固废现代化治理能力，发挥减污降碳协同效应，转生态优势为发展胜势，最终实现“统管一张网，垃圾不出区，美谷美生态，新城新契机。低碳赋能绿色生活，齐心共建无废贤城”。

3.2 阶段目标

到2023年，全区“无废城市”建设取得一定成效，固体废物产生强度较快下降，综合利用水平显著提升，无害化处置能力有效保障，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作用充分发挥，“无废”理念得到广泛认同，固废治理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初步形成各类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综合管理的“无废奉贤”新模式。

到2025年，完成全区“无废城市”建设任务，达到“无废城市”建设指标要求，工业固废实现精细化管理，主要农业废弃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水平全面提升，危废环境与安全风险有效防控，“无废奉贤”制度、技术、市场和监管四大体系基本形成，奉贤新城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东方美谷、未来空间能级迈上新台阶，走出一条国际化大都市背景下的乡村振兴新路，“无废奉贤”建设达到同批领先水平，实现“统管一张网，垃圾不出区，美谷美生态，新城新契机。低碳赋能绿色生活，齐心共建无废贤城”。

3.3 指标体系

根据国家发布的《“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环固体〔2021〕114号），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为引领，坚持科学性、系统性、可操作性和前瞻性原则，以固体废物减量化和资源化利用为核心，包括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最终处置、保障能力、群众获得感5个方面。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战略精神，充分结合奉贤区规划发展方向、产业经济现状、资

源禀赋条件、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基础等实情，设计奉贤区“无废城市”建设指标体系，包含 61 项三级指标，其中 24 项必选指标、28 项可选指标、9 项特色指标。其中特色指标围绕美丽健康产业危废产生强度、美丽健康产业危废“点对点”综合利用、“秸秆-畜禽粪污-有机肥”循环产业链、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创建、再生资源循环利用绿色供应链、奉贤新城“双碳”行动、现代化环境治理体系集成示范区建设等方面进行设计，充分突出本区特色。

表 奉贤区“无废城市”建设指标体系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单位	主要责任单位	基准值 (2020)	规划值 (2025)
1		工业 源头 减量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	吨/万元	生态环境局	0.0225	0.019
2			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强度★	吨/万元	生态环境局	0.0036	≤0.004
3			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工业企业占比★	%	生态环境局	80	100
4			开展绿色工厂建设的企业数量	个	经委	8	≥15
5			市级园区开展循环化改造、绿色园区建设的比例	%	经委	66.7	100
6			城市重点行业工业企业碳排放强度降低幅度	%	生态环境局	2.52 吨/万元	下降幅度 ≥0%
7	固体废物 源头 减量	农业 源头 减量	绿色食品认证率	%	农业农村委	28	≥30
8			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占比	%	农业农村委	92.3	100
9		建筑 业源 头减 量	绿色民用建筑占新建民用建筑的比例★	%	建管委	92.5	100
10			装配式地上建筑占新建地上建筑的比例	%	建管委	91.2	91.7
11		生活 领域 源头 减量	生活垃圾清运量★	kg/(人·日)	绿化市容局	0.8	≤1.0
12			城市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	绿化市容局	100	100
13			农村地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	绿化市容局	100	100
14			电商快件不再二次包装率	%	邮政管理局	90	100
15	固体废物 资源化 利用	工业 固体 废物 资源 化利 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生态环境局	60	≥65
16			工业危险废物综合利用率★	%	生态环境局	37.8	≥40
17		农业 废弃 物资 源化 利用	秸秆收储运体系覆盖率	%	农业农村委	100	100
18			畜禽粪污收储运体系覆盖率	%	农业农村委	100	100
19			秸秆综合利用率★	%	农业农村委	99.6	100
20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农业农村委	100	100
21			农膜回收率★	%	农业农村委	≥90	100
22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	%	农业农村委	≥90	100
23			化学农药施用量亩均下降幅度	%	农业农村委	/	1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单位	主要责任单位	基准值 (2020)	规划值 (2025)
24			化学肥料施用量亩均下降幅度	%	农业农村委	/	10
25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	绿化市容局	93	≥95
26		生活领域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绿化市容局	39	45
27			再生资源回收量增长率	%	经委、绿化市容局	19	2.3 (年均)
28			医疗卫生机构可回收物回收率★	%	生态环境局	100	100
29	固体废物最终处置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	工业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下降幅度★	%	生态环境局	区内零填埋, 区外 14632 吨	下降幅度 ≥0%
30			医疗废物收集处置体系覆盖率★	%	生态环境局	100	100
31			社会源危险废物收集处置体系覆盖率	%	生态环境局、绿化市容局	100	100
3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量下降幅度★	%	生态环境局	零贮存	零贮存
33		农业废弃物处置	病死畜禽集中无害化处理率	%	农业农村委	100	100
34		生活领域固体废物处置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比★	%	绿化市容局	100	100
35			城镇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置率★	%	水务局	100	100
36	保障能力	制度体系建设	“无废城市”建设地方性法规、政策性文件及有关规划制定★	/	生态环境局	待制定	制定
37			“无废城市”建设协调机制★	/	人民政府	待建立	建立
38			“无废城市”建设成效纳入政绩考核情况	/	人民政府	待纳入	纳入
39		市场体系建设	开展“无废城市细胞”建设的单位数量 (机关、企事业单位、饭店、商场、集贸市场、社区、村镇)	个	生态环境局、经委、机管局、文旅局、绿容局、教育局	11	≥26
40			“无废城市”建设相关项目投资总额★	亿元	财政局	22.36	≥30
41			纳入企业环境信用评价范围的固体废物相关企业数量占比	%	生态环境局	33.7	≥5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单位	主要责任单位	基准值 (2020)	规划值 (2025)
4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污染责任保险覆盖率	%	生态环境局	25	100
43			“无废城市”绿色信贷放贷量	万元	财政局（金融办）	0	>0
44		技术体系建设	获得高新技术成果转化立项的固体废物回收利用处置项目	/	科委	1项/年	1-2项/年
45		监管体系建设	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情况★	/	生态环境局	待建立	基本建成
46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抽查合格率	%	生态环境局	91	≥95
47			固体废物环境污染刑事案件立案率★	%	生态环境局	100	100
48			涉固体废物信访、投诉、举报案件办结率	%	生态环境局	100	100
49			固体废物环境污染案件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的覆盖率	%	生态环境局	100	100
50			“无废城市”建设宣传教育培训普及率	%	生态环境局	/	≥90
51	群众获得感	群众获得感	政府、企事业单位、非政府环境组织、公众对“无废城市”建设的参与程度	/	生态环境局	/	较好
52			公众对“无废城市”建设成效的满意程度★	/	生态环境局	/	满意
特1	特色指标	工业源头减量	单位规上美丽健康产业工业总产值的危险废物产生量	吨/万元	生态环境局	0.00519	0.00458
特2		农业源头减量	建立草鸡养殖“畜禽粪污-有机肥”产业链	个	农业农村委	0	2
特3			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创建	个	农业农村委	2	10
特4		固废资源化利用	美丽健康产业危废“点对点”综合利用试点	个	生态环境局	0	2
特5			废泡沫、废动力电池资源化利用行业产值	亿元	经委	5.6	≥10.0
特6			“两网融合”网点回收覆盖率	%	绿化市容局	≥90	100
特7		制度体系建设	开展企业环保“领跑者”遴选行动	批/年	生态环境局	未开展	1
特8			开展全域碳达峰路径研究及碳中和试点示范研究	/	发改委	待完成	已完成
特9		市场体系建设	创建绿色供应链的龙头企业数量	个	生态环境局、经委	0	≥5

注：★表示必选指标。

第四章 “无废城市”建设主要任务

4.1 强化顶层设计引领，建立固废管理常态化机制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工作班子，形成高位推动。以区政府名义部署开展，成立“无废城市”建设领导小组，由区生态环境局牵头，区发改、经委、财政、绿化市容、农业农村、水务、建管、城管、机关、文旅、科技、教育等相关部门组成。负责“无废城市”建设各项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促进政策、资金、技术等相关资源要素集聚，形成工作合力。将“无废城市”建设目标任务纳入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及其他相关专项规划，持续推进。

统筹保障固废相关行业规划用地。发改、规资、经委多部门联合建立资源循环利用行业分类管理和规划用地综合保障机制，摸清固废相关行业现状用地问题，对城市保障类和产业发展类资源循环利用企业进行分类管理，规划布局产业用地专门发展资源循环利用企业。探索构建奉贤区“无废产业示范园”，实现污泥干化处理，干垃圾和湿垃圾资源化利用，动物尸体无害化处理等协同运行、协调发展。

建立完善“无废城市”建设绩效考核及成效评估机制。将“无废城市”建设成效纳入区、街镇各级政府及其组成部门政绩考核。建立“无废城市”建设成效定期评估机制，每年度对建设总体情况、主要做法和成效、存在问题及建议等进行总结，形成总结报告。

4.2 推动工业低碳转型，实现工业固废精细化管理

践行绿色生产，加快引导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以“三线一单”为抓手，严控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有序推进星火开发区转型升级，加快镇级产业园区转型升级，持续推进淘汰“三高三低”企业。不断优化完善“东方美谷+未来空间”现代产业体系，推动东方美谷等产业集群发展，加快推动产业向高价值链、低产废链不断延伸。鼓励企业践行绿色生产，在有色金属、化工等重点行业推进以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化和资源化为重点的清洁生产技术，不断提升行业清洁生产整体水平；鼓励未列入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名单的重点企业自行开展清洁生产审核，打造源头减量试点示范工程。

推进绿色工厂、绿色园区、低碳园区建设。推进绿色园区、绿色工厂创建工

作，推动园区企业内、企业间和产业间物料闭路循环，实现固体废物循环利用，到2025年末，实现市级园区绿色园区全覆盖。推进市级低碳示范创建工作，推动形成南桥镇曙光社区、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等一批高质量的低碳社区和低碳发展实践区，充分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开展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零碳零废”园区建设试点，从产业连接循环化、资源利用高效化、污染治理集中化、基础设施绿色化、清洁生产普及化等方面提升园区循环化水平。

规范一般工业固废申报、统计、管理、下游反馈机制。完善工业固体废物排污许可申报制度，开展重点企业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情况报告工作。推动企业全面建立一般工业固废管理制度，支持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防治责任制度。鼓励完善一般工业固废管理台账，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全过程、可追溯、可查询。敦促企业加强一般工业固废贮存管理，落实贮存场所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建立下游接收单位遴选及信息反馈机制，推动产废单位落实对固废处理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的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并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落实固废跨省备案与审批程序。

提高一般工业固废本地资源化利用水平。建设一般工业固废集中分拣点，建设废纸、废金属、废塑料、废木材、废玻璃、废食品等一般固废分选利用处理线，促进源头分类规范。加强一般工业固废源头规范分类，推动可燃工业固废与生活垃圾协同焚烧。支持汽车制造、化妆品等龙头企业与再生资源回收加工企业合作，建设一体化报废汽车动力电池、废日化品、废硒鼓等分拣、回收中心，提高固废本地资源化利用能力。厘清高价值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路径，稳定一般工业固废跨区域消纳通道，保障奉贤区固废跨区域消纳能力，尤其区内完全没有综合利用能力的一般工业固废，探索开展区域合作，推进跨区域协同利用。

4.3 发展农业循环经济，规范农业废弃物回收体系

推进绿色农业基地创建。发挥奉贤区黄桃特色，培育“黄桃+”新兴产业，打造“东方桃源”国家田园综合体，建设综合智慧能源绿色发展中心，建设蔬菜绿色防控集成示范基地、有机农业示范基地，形成“一心一环两廊五片区六节点”的东方桃源综合产业片区发展格局。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和绿色兴农、质量兴农部署，创建1个生态循环农业示范镇，9个左右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推进一批种

植业、畜禽养殖业、水产养殖业生产基地开展奉贤区绿色生产基地创建，到2025年实现全区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覆盖率达到60%。

推进畜禽养殖业、水产养殖业绿色转型。提升畜禽养殖管理水平，减少源头污染。以规模养殖场为重点，加大畜禽粪污和秸秆资源化利用先进技术和新型市场模式的集成推广，推动形成可持续运行机制。推广水产养殖绿色生产方式，到2025年，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达到15个，积极探索循环养殖生产模式，促进农业提质增效。

建立养殖业“畜禽粪污-有机肥”循环经济体系。推动梨园草鸡、玉章禽蛋等草鸡养殖场建设生物发酵罐，促进草鸡畜禽粪便高温好氧发酵为优质有机肥。开展规模化种羊场现代化、生态化改造项目，购置羊粪等固体废弃物高温好氧快速无害化、资源化利用系统，实现畜禽粪污的资源化利用，推动形成长效运行机制。

强化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鼓励农业合作社、农业公司开展认证工作，鼓励和引导农民采用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种植绿肥等技术，持续减少化肥、农药使用比例，到2025年，实现化学农药亩均施用量和化学肥料亩均使用量下降幅度达到10%。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积极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高标准农田。

4.4 践行绿色生活方式，打造“无废细胞”试点示范

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源头责任制。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源头责任制，在区级层面和村居层面分别建立“三级桶长制”，“区级桶长”做好“三察”、“三评”、“三考”工作，落实《奉贤区“桶长制”工作考核办法》，持续有效地确保垃圾分类长效常态管理机制和“桶长制”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每年度制定《奉贤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巩固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实效，完善全程分类体系，攻坚突破重点难点问题，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效，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

强化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能力。完善区级有害生活垃圾回收分拣中心，促进废灯管、废药品、废电池、废油漆桶、废硒鼓等生活源有害垃圾的回收、集中暂存、分拣。加快推进奉贤区再生能源综合利用中心项目工程建设，合理分配区内各种类垃圾的焚烧额度，在保证生活垃圾全量区内焚烧的基础上，提高污水厂污

泥等可燃一般工业固废协同焚烧能力，协调接收上海市内生活垃圾，缓解市区生活垃圾处置压力。稳步推进区生物能源再利用中心项目，促进实现厨余垃圾、餐饮垃圾、废弃食用油脂等湿垃圾的资源化利用。

推行绿色采购，鼓励绿色低碳产品消费。根据国家相关规定，积极推行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制度，结合实施产品品目清单管理，加大绿色产品相关标准在政府采购中的应用。国有企业率先执行企业绿色采购指南，鼓励其他企业自主开展绿色采购，鼓励消费者购买和使用节能环保产品，引导消费者在衣食住行方面践行勤俭节约的消费观，倡导绿色低碳的消费和生活方式。

持续推进塑料污染治理、绿色包装应用。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推广“光盘行动”，引导消费者合理消费，将餐后剩余食物打包。落实《奉贤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实施方案》，着重强调塑料制品的源头减量、循环使用、再生利用和环保处置，推进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大幅减少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推动可降解替代产品应用，加强废弃塑料制品回收利用；加强对线上线下餐饮领域的监督检查，做好宣传引导工作，不得主动提供一次性餐具。加快快递包装绿色转型，推广可循环绿色包装应用，鼓励化妆品行业、电子商务、快递外卖等行业优先采用可重复使用、易回收利用的包装物，拒绝过度包装，力争到2025年，电商快件不再二次包装率达100%。

开展碳达峰、碳中和试点示范。开展全域碳达峰路径研究及碳中和试点示范研究，实施“负碳增氧”工程，编制《奉贤区碳达峰路径研究及碳中和试点示范研究报告》，推进能源、工业、交通和建筑等领域形成专项行动。开展奉贤新城绿色低碳试点区建设，在上海市五大新城中率先试点建设绿色低碳试点区，发布《新城绿色低碳试点区建设导则（试行）》，围绕“生态惠民、宜居安居、低碳绿色、智慧治理、韧性城市”五个重点领域，推动产业、交通、文化、教育、卫生、保障房等领域绿色低碳场景的落地。

开展“无废细胞”创建，发挥示范效应。以节约型机关、绿色采购、绿色饭店、绿色学校、绿色商场、绿色快递网点（分拨中心）、“无废”景区等为抓手，大力倡导“无废”理念，推动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推进“无废细胞”建设，印发《“无废细胞”创建行动计划》，配套“无废细胞”建设标准、鼓励办法等内容，在全区范围内创建一批“无废”机关、

“无废”社区、“无废”商场、“无废”酒店、“无废”景区、“无废”学校等“无废细胞”，营造全域“无废城市”共建共享氛围。

强化宣传教育，营造全域“无废”氛围。在“六五环境日”等重要日期开展“无废城市”相关主题宣传活动，加强“无废城市”建设的宣传力度，提高公民、社会团体的参与度。组织区内中、小学校根据自身特色开展“无废城市”校园教育活动，加快生活垃圾分类、节约资源等教育材料“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工作，不断深化“无废城市”“无废校园”建设。完成南桥镇、东石塘等一批生活垃圾分类科普教育基地，定期开展中小学教育日、公众参观日等活动。在区级各新闻媒体平台开展“无废城市”的相关新闻宣传，发布推送“无废城市”卡通形象、公益宣传片、宣传歌曲，并将本区创建亮点定期向市媒、央媒推送。

4.5 发展绿色低碳建筑，建筑垃圾高效资源化利用

积极推进绿色建筑建设。印发《奉贤区绿色建筑专项规划》，大力发展节能低碳建筑，全面推广绿色低碳建材，推动建筑材料循环利用；加强对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的监督管理，积极引导设计人员将绿色理念融入建筑设计，提升绿色建筑水平；以保障性住房、政策投资或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公建项目为重点，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新建居住建筑推广精装修，建设绿色工地；打造东方美谷JW万豪酒店、九棵树（上海）未来艺术中心新建项目、奉贤科技绿洲南桥园区二期三期、南桥新城文体MALL项目、绿地海湾商业广场等一批绿色施工样板工程。

规范建筑垃圾收集转运体系。强化培训，提高社区、物业公司配合度，促进装修垃圾分类、规范投放；在西渡街道、奉浦街道、金海街道、海湾旅游区、南桥镇、金汇镇6个地区先行先试，探索推广“互联网+”等新型回收手段，根据小区类型投放“智能装修垃圾收集压缩箱体”，提升装修垃圾收集效率。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建筑垃圾管理工作，应用卫星遥感和“雪亮工程”等手段，提升对建筑垃圾偷乱倒行为的发现和整治能力。

提高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对照建筑垃圾再生产品应用技术规程和新墙材产品地方标准，结合海绵城市建设、河道治理、生态修复、道路铺装等工作，在政府投资项目中督促使用再生建材，鼓励引导其它建设工程优先使用再生建材。全面建成东部、西部、南部3家建筑垃圾分拣和资源化处置中心，到2025年实现全区域建筑垃圾规范化处置利用。探索建筑垃圾高价值综合利用途径，开展建筑

再生产品宣传和推广，提高再生产品市场认可度。

4.6 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强化危险废物安全化管控

落实危险废物分级分类管理。支持研发、推广减少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量和降低工业危险废物危害性的生产工艺和设备，从源头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降低危害性。做好危险废物名录的新旧衔接，加强对相关危险废物危险特性的环境管理，落实危险废物豁免管理要求等，强化危险废物的分级分类管理，防范环境风险。扩大小微企业危废集中收集平台试点范围，辐射周边园区，提升平台产能，整体提升奉贤区危废集中收集能力。

加强医疗废物收运体系建设。完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保障重大疫情医疗废物应急处理能力，完善应急处置机制。制定小型医疗机构医疗废弃物定时定点收运工作要求，实施医疗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规范第三方机构收运人员收运行为，建立较为完善的小型医疗机构医废集中收运机制。

提高危险废物本地化综合利用水平。建设废酸碱、废乳化液、废溶剂等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实现对生物医药、集成电路、人工智能产业的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发挥产业协同作用，在环境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探索化妆品、生物医药等行业“点对点”定向利用豁免管理。

加强危险废物信息化管理水平。选取上海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试点建设危险废物智能管理平台，集成上海市危险废物动态管理平台涉园区数据，实现园区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业务流转、数据分析和预测预警一体化。试点危险废物电子台账、电子标签管理，强化园区危险废物的信息化监管水平。完善医疗废物信息化管理平台，提升全流程监督、全信息化的管理的监管体系。

强化危险废物风险防控能力。强化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企业的土壤地下水污染预防和风险管控，督促企业依法落实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等义务。持续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检查工作，促进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和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落实各项法律制度和相关标准规范。持续推进危险废物“三个能力”建设，完成危险废物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全面提升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建立危险废物环境风险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监管协作和联动执法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严厉打击非法排放、倾倒、收集、贮存、转移、利用或处置危险废物等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

4.7 培育资源再生企业，延长再生资源回收产业链

培育典型再生资源利用企业，完善工业源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发挥区内英科、鑫广、中器等再生资源利用龙头企业的模范带头作用，构建形成本地废泡沫、废塑料、报废汽车、废弃油脂的资源化利用特色产业链。探索长三角区域再生资源协同综合利用的合作机制，逐步解决低价值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难题。

建立逆向回收体系，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以动力电池、电器电子产品等为重点，系统构建废弃产品逆向回收体系，鼓励生产者自行或者委托销售者、维修机构、售后服务机构、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回收报废汽车、电子废弃物、动力电池等产品，统一进行报废、登记、回收处理，建立拆解回收和梯次利用的动力再生利用体系。

规范再生资源回收市场，提高再生资源回收效率。研发具有一定科技含量的小型环保塑料瓶等收集处理器，在居民小区、商场、超市等区域进行投放试点，提高塑料瓶等可回收物集中回收率。在南桥镇试点投放废织物回收容器，促进废旧衣物的统一收集和再生利用。针对低价值、高价值回收物制定回收行为规范，减少高价值再生资源流向散户的现象。

4.8 提升系统保障能力，加强制度、技术、市场、监管体系建设

建立健全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制度体系。建立健全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明确各类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环节的各部门职责边界。完善固体废物统计范围、口径、分类和方法。通过成立“无废城市”建设领导小组，建立完善“无废城市”建设评估及绩效考核机制等方式加强领导机制保障。通过建立资源循环利用行业分类管理和规划用地综合保障机制，完善工业固体废物排污许可申报制度，督促和指导企业全面落实固体废物排污许可事项和管理要求。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桶长制”，建立企业环保“领跑者”遴选制度等方式完善规划制度保障。通过制定《“无废细胞”创建行动计划》、《小型医疗机构医废集中收运工作方案》、《奉贤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建立行动机制，提升综合管理效能。

建立健全固体废物环境管理技术体系。聘请市级、区级专家，组建“无废城市”本地专家团队，建立专家帮扶机制，指导落实“无废城市”建设相关工作。联合区环境科学学会，吸纳、集聚从事固废综合利用处置等相关骨干企业，每年

度针对“无废”相关技术研究、成果应用、国内外热点话题进行交流、座谈。聚焦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核心任务，选取可采集的统计调查指标作为“无废指数”指标体系，客观计算奉贤区“无废指数”，探索应用于“无废城市”建设绩效评估。探索试点污水处理厂污泥碳化技术，开展焚烧残渣、飞灰资源化利用技术研究，开展农作物有机肥需求差异性研究，厘清本地工业固废、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路径。建设循环经济企业孵化器项目，加快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相关技术工艺和产品设备的研发和推广应用，推进固废相关高新成果转化。探索废气、废水、固体废物一体化协同治理解决方案。

建立健全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市场体系。提高“无废城市”建设财政资金投入，提高“无废城市”绿色信贷放贷量，引导地方金融机构贷款政策向“无废城市”建设项目倾斜。加强“无废城市”建设的市场化投融资机制和商业模式探索，深化政银合作，更好发挥社会资本的市场配置作用。开展绿色供应链综合服务模式，为园区和龙头企业制定建立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实现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污染责任保险100%全覆盖，有条件区域可鼓励部分重点企业自愿投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险。鼓励园区开展“固废环保管家”试点等第三方治理模式，进一步扩大小微企业危废集中收集平台服务面。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碳普惠等绿色账户积分兑换活动，开展垃圾分类“十佳”评选。探索试点奉贤新城建设“最绿色”施工企业评比，鼓励企业积极创建绿色节约型工地。培育2~3家本地固废利用处置骨干企业，打响本地品牌。

建立健全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监管体系。完善固体废物环境信息管理，开发建设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覆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农业全领域，打通生态环境、绿化市容、农业农村、城管、水务等多部门固体废物相关数据，形成高效监管格局和服务模式，实现“一网统管”。推进生活垃圾全程分类（实时）监管系统建设，实现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数据的在线获取、实时监测、实时分析，确保“垃圾不出区”。建立“资源循环利用企业发展名单”，动态调整更新。建立环卫收运企业诚信管理体系，推进固废相关企业纳入企业环境信用评价范围。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环境监管模式，建立健全环境污染问题发现机制。建立废弃混凝土回收利用事中事后监管方案，加强对质量安全薄弱环节的监管。运用信息化手段，多部门联合协作，开

展工业企业固体废物管理情况检查、产废企业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情况报告、重点行业企业副产物全面排查、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社会源产废单位专项摸排、建筑垃圾偷乱倒行为联合执法、垃圾分类联合执法、中小型餐饮企业餐厨废弃油脂检查、塑料污染专项整治、绿色包装专项检查等一系列专项工作，严厉打击各类固废违法、违规转移、倾倒、外售等行为。

第五章 任务清单及进度安排

为积极推动“无废城市”建设，明确各方工作职责及工作内容，根据《“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实施方案编制指南》要求，从制度体系、技术体系、市场体系、监管体系四大方面进行梳理，提出合计 49 项工作任务，确保“无废城市”工作落到实处。

5.1 制度体系建设任务清单

表 奉贤区“无废城市”制度体系建设任务清单

类别	编号	任务清单	责任主体	具体内容	完成时限
领导机制	A-1	成立“无废城市”建设领导小组	区府办、区生态环境局	因地制宜编制“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明确任务措施，成立建设领导小组，负责“无废城市”建设各项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促进政策、资金、技术等相关资源要素集聚，形成工作合力。	2021-2022
	A-2	建立完善“无废城市”建设评估及绩效考核机制	区府办、区生态环境局	将“无废城市”建设重要指标及成效纳入区、街镇各级政府及其组成部门政绩考核；建立“无废城市”建设成效定期评估机制，每年度对建设总体情况、主要做法和成效、存在问题及建议等进行总结，形成总结报告。	2021-2025
规划制度	A-3	建立资源循环利用行业分类管理和规划用地综合保障机制	区发改委、区规资局、区经委	对于区内资源循环利用企业，按照城市保障类和产业发展类进行分类管理，对于产业发展类的（以回收利用本市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为主、市场化运作的资源循环利用企业），将本区规划产业用地中的 1%专门用于发展资源循环利用企业。	2021-2024
	A-4	加快引导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区发改委、区经委、区生态环境局	有序推进星火开发区的转型，加快镇级产业园区转型升级，持续推进淘汰“三高三低”企业。	2021-2025
	A-5	印发《奉贤区绿色建筑专项规划》	区建管委	根据市住建委《关于加强本市绿色建筑设计管理工作的通知》（沪建建材	2021-

类别	编号	任务清单	责任主体	具体内容	完成时限
				〔2021〕337号）要求，本区新建民用建筑按照绿色建筑基本级及以上标准建设。新建民用建筑在设计阶段应编制绿色建筑设计专篇，在施工图设计审查阶段，对项目是否符合绿色建筑等级和相应标准进行审查。加强对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的监督管理，积极引导设计人员将绿色理念融入建筑设计，提升绿色建筑水平。	2023
	A-6	完善工业固体废物排污许可申报制度	区生态环境局	引导产废单位根据固废技术规范，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申报固废管理台账信息。	每年度
	A-7	建立企业环保“领跑者”遴选制度	区生态环境局	印发《奉贤区企业环保“领跑者”遴选行动实施方案（试行）》，每年度在全区全行业范围内开展一批环保“领跑者”企业遴选行动，遴选出资源集约利用水平、主要污染物排放水平、环境管理能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的“领跑者”企业，发布“领跑者”名单，并对入选企业落实配套激励措施。	每年度
	A-8	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桶长制”	区绿化市容局	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源头责任制，在区级层面和村居层面分别建立“三级桶长制”，“区级桶长”做好“三察”、“三评”、“三考”工作，落实《奉贤区“桶长制”工作考核办法》，持续有效地确保垃圾分类长效常态管理机制和“桶长制”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2021-2025
工作行动	A-9	印发《“无废细胞”创建行动计划》	区生态环境局	推进“无废细胞”建设，印发《“无废细胞”创建行动计划》，配套“无废细胞”建设标准、鼓励办法等内容，在全区范围内创建一批“无废”机关、“无废”社区、“无废”商场、“无废”酒店、“无废”景区、“无废”学校等“无废细胞”，营造全域“无废城市”共建共享氛围。	2022-2024
	A-10	印发《小型医疗机构医废集中收运工作方案》	区生态环境局、区卫健委	制定小型医疗机构医疗废弃物定时定点收运工作要求，包括交接要求、车辆要求、包装要求、卫生防护要求、事故处理、监管要求等，实施医疗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规范第三方机构收运人员收运行为，建立较为完善的小型医疗机构医废集中收运机制。	2021-2022

类别	编号	任务清单	责任主体	具体内容	完成时限
	A-11	落实危险废物分级分类管理要求	区生态环境局	做好危险废物名录的新旧衔接，加强对相关危险废物危险特性的环境管理，落实危险废物豁免管理要求等，强化危险废物的分级分类管理，防范环境风险。	每年度
	A-12	做好相关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工作	区生态环境局、区经委	以清洁生产一级水平为标杆，引导和激励企业采用先进适用的技术、工艺和装备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不断提升行业清洁生产整体水平；鼓励未列入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名单的重点企业自行开展清洁生产审核。	每年度
	A-13	制定《奉贤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区绿化市容局	每年度制定《奉贤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巩固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实效，完善全程分类体系，攻坚突破重点难点问题，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效，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	每年度
宣传教育	A-14	开展“无废城市”主题宣传活动	区生态环境局	在“六五环境日”等重要日期，开展“无废城市”相关主题宣传活动，加强“无废城市”建设的宣传力度，提高公民、社会团体的参与度，营造全域“无废”氛围。	每年度
	A-15	开展“无废城市”校园教育	区教育局	组织区内中、小学校根据自身特色开展“无废城市”校园教育活动，加快生活垃圾分类、节约资源等教育材料“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工作，不断深化“无废城市”“无废校园”建设。	2021-2025
	A-16	开展“无废城市”新闻推送，公益宣传活动	区融媒体中心、区文旅局	在区级各新闻媒体平台开展“无废城市”的相关新闻宣传，发布推送“无废城市”卡通形象、公益宣传片、宣传歌曲，并将本区创建亮点定期向市媒、央媒推送。	2021-2025

5.2 技术体系建设任务清单

表 奉贤区“无废城市”技术体系建设任务清单

类别	编号	任务清单	责任主体	具体内容	完成时限
技术帮扶	B-1	组建专家团队，建立专家帮扶机制	区生态环境局	聘请市级、区级专家，组建“无废城市”本地专家团队，建立专家帮扶机制，指导落实“无废城市”建设相关工作。	2021-2025
	B-2	集聚固废相关骨干企业，定期举办“无废”交流会	区生态环境局、区环境科学学会	集聚从事固废综合利用处置等相关骨干企业，每年度就“无废”相关技术研究、成果应用、国内外热点话题进行交流、座谈。	每年度
技术研究	B-3	开展奉贤区“无废指数”研究	区生态环境局	聚焦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核心任务，选取可采集的统计调查指标作为“无废指数”指标体系，客观计算奉贤区“无废指数”，并可探索应用于“无废城市”建设的绩效评估。	2022-2025
	B-4	开展奉贤区西部污水处理厂四期污泥碳化技术研究	区水务局	奉贤区西部污水处理厂四期项目建成后规模为10万立方米/天，对应污泥（80%含水率）处理规模为95吨/天。开展污泥碳化技术研究，将污泥含水率由80%降低至30%左右，之后经碳化处理后形成碳化产污，最终实现碳化产污资源化利用。	2021-2025
	B-5	开展焚烧炉渣资源化利用相关技术研究	区绿化市容局	依托上海锡迈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开展区内焚烧炉渣资源化利用相关技术研究。	2021-2025
	B-6	开展农作物有机肥需求差异性研究	区农委、区科委	开展不同农作物品种对不同种类有机肥需求的研究，开展不同畜禽种类的畜禽粪污发酵有机肥品质差异研究，加强有机肥施用技术指导。	2021-2025
成果转化	B-7	推进固废相关技术工艺、设备研发的成果转化	区科委	每年推进1-2项固体废物回收利用处置关键技术工艺、设备研发，获得市级高新技术成果转化立项。	每年度

5.3 市场体系建设任务清单

表 奉贤区“无废城市”市场体系建设任务清单

类别	编号	任务清单	责任主体	具体内容	完成时限
市场引导	C-1	开展垃圾分类“十佳示范志愿者、家庭、小区、行政村、单位、组织者、先进个人”评选	区绿化市容局	从参与垃圾分类的单位、家庭和个人中评出十佳示范志愿者、十佳示范家庭、十佳示范小区、十佳示范村、十佳示范单位、十佳示范组织者（个人），进行公开表彰和社会宣传，巩固和加强生活垃圾分类成效，展现奉贤生活垃圾工作新时尚面貌，传播属于贤城的城市精神，培育形成独具奉贤特色的垃圾分类长效常态管理机制。	每年 度
	C-2	探索试点奉贤新城建设“最绿色”施工企业评比	区建管委、奉贤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在奉贤新城内对受监在建房屋建筑工程和交通市政工程开展建设项目阶段性评比，打造“最优质、最安全、最绿色、最智慧”的“四最工程”。其中“最绿色”施工方面，鼓励企业积极创建绿色节约型工地，制定奖惩措施，加强施工企业环保意识。	每年 2 次
	C-3	持续开展绿色账户积分兑换活动	区绿化市容局、区财政局	推广普及绿色账户，注册用户分类投放生活垃圾、回收利用废塑料等绿色低碳行为，以及参与垃圾分类志愿督导活动和“无废城市”相关主题活动均可获得积分奖励。绿色账户主要包含绿色账户街镇补贴、燃气兑换补贴，其中与中国银行、区燃气公司达成共识，共同推进绿色账户兑换天然气项目。	2021- 2025
	C-4	危废经营单位实现环境污染责任保险 100%覆盖	区生态环境局	指导督促区内 4 家危废经营单位全部完成环境污染责任保险投保，可额外鼓励部分重点企业投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险。	2021- 2022
多元共治	C-5	开展“固废环保管家”试点	区生态环境局	鼓励区内主要产废园区聘用第三方环保管家，对园区内企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运等全过程行为开展指导，促进企业固废合规化管理。	2021- 2025
	C-6	培育 2-3 家本地固废利用处置	区生态环境局、区发	在危废处置、废旧资源再生利用等领域培育 2-3 家本地骨干企业，打响本	2021-

类别	编号	任务清单	责任主体	具体内容	完成时限
		骨干企业	改委、区经委	地固废资源化利用、安全处置的企业品牌，发挥标杆示范作用。	2025
	C-7	扩大小微企业危废集中收集平台的服务面	区生态环境局	建设“危废收集平台”，对年产废量在 10 吨以下的小微产废企业进行危废收集贮存工作，拟进一步将小微企业危废集中收集平台覆盖面扩大至全区层面，解决小微企业危废收集、处理难题。	2022-2025
绿色建设	C-8	加强完善绿色供应链服务体系	区生态环境局、区经委	开展绿色供应链综合服务模式，为园区和龙头企业制定建立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帮助企业梳理重要的上下游供应商，针对性进行招商引资，鼓励企业吸引优质供应商入驻，形成产业集聚效应。为核心节点企业提供供应商环境风险管理服务，建立大型企业供应商环境风险信息平台，为企业规避供应链中潜在的环境风险，大幅提高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水平。	2021-2025
	C-9	推进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工作	区农委	推动奉贤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工作，鼓励农业合作社、农业公司开展认证工作，推广绿色种植技术，减少农药、化肥使用量，到 2025 年，实现化学农药亩均施用量和化学肥料亩均使用量下降幅度达到 10%。	2021-2025
金融调控	C-10	提高“无废城市”建设财政资金投入	区财政局、各街镇、开发区	“无废城市”专项资金由区镇二级按财权事权分别承担，在“无废城市”创建期间，各责任单位根据项目推进计划安排预算，分别纳入区镇二级财政预算，并按项目推进进度分别向区镇二级财政局申请资金。	2021-2025
	C-11	提高“无废城市”绿色信贷放贷量	区财政局（金融办）	引导地方金融机构贷款政策向“无废城市”建设项目倾斜，推动固废相关单位固废处理设施改造专项贷款绿色通道的建立。	2021-2025

5.4 监管体系建设任务清单

表 奉贤区“无废城市”监管体系建设任务清单

类别	编号	任务清单	责任主体	具体内容	完成时限
能力建设	D-1	推进生活垃圾全程分类（实时）监管系统建设	区绿化市容局	利用车载称重、小压站称重、视频监控设备、GPS 设备等物联网硬件，与电子围栏、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等信息化技术相结合，从生活垃圾全流程、全对象管理的需求出发，对标顶层设计与作业需求实际相结合要求，达到对生活垃圾全程分类过程的全过程监管。并与奉贤区城运中心对接，在城市大脑中设计垃圾治理专题，展示生活垃圾管理情况分析。通过各环节的监管评价，最终使政府部门的决策更加全局化、科学化。	2021-2022
	D-2	建立废弃混凝土回收利用事中事后监管方案	区建管委	研究建筑垃圾管理体系及资源利用方案，谋划固废循环利用示范案例，至 2025 年固废资源回收利用率达到 20%。形成废弃混凝土回收利用工作的事中事后监管方案，进一步加强对质量安全薄弱环节的监督抽检和对混凝土生产企业用砂及混凝土质量的监管，加强废弃混凝土回收再利用的政策宣贯，落实好回收合同的上报工作。	2021-2025
行业规范	D-3	建立“资源循环利用企业发展名单”	区发改委、区规资局、区经委	建立“资源循环利用企业发展名单”，对于符合市级资源综合利用导向且环保达标的企业，提交市级协调机制集中审核后可纳入名单；名单根据行业主管部门评估监管情况定期动态调整。	2021-2025
	D-4	建立环卫收运企业诚信管理体系	区绿化市容局	严肃分类收运监管，杜绝“混装混运”，将分类收运执行情况纳入环卫收运企业诚信管理体系，每年度对环卫收运企业进行评议。	每年度
	D-5	推进固废相关企业纳入企业环境信用评价范围	区生态环境局	推进环境企业及其固体废物产生量超过 200 吨/年的企业纳入企业环境信用评价范围。	每年度
专项	D-6	开展工业企业固体废物管理	区生态环境局	对工业企业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管理制度、管理台账、收集、暂存、转	每年

类别	编号	任务清单	责任主体	具体内容	完成时限
行动		情况专项检查		运等情况开展现场合规性检查，确保工业固体废物规范贮存、规范转运、合法处置。	度
	D-7	开展全区产废企业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情况报告工作	区生态环境局	督促指导全区产废企业在一般工业固废信息管理系统完成一般工业固废产生量、产生种类和处置去向的信息填报工作。	每年度
	D-8	开展重点行业企业副产物全面排查行动	区生态环境局	以重点行业企业为重点，兼顾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以及现场检查中发现的涉及副产物的企业，组织相关企业开展副产物全面排查，包括但不限于种类、数量、执行标准、流向、利用处置方式等情况，进一步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强对副产物的环境管理，防范环境风险。	2021-2022
	D-9	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	区生态环境局	按照“镇级自查、区级检查、市级评估”的方式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考核，包括危废重点监管单位、医疗机构、科研院所、实验室、汽修行业等，强化危废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等全过程规范化环境管理要求，全面提升危废规范化管理水平，防范环境风险。	每年度
	D-10	开展社会源产废单位专项摸排行动	区生态环境局	对区内汽修企业、第三方社会检测机构实验室等社会源产废单位开展摸排排查，完善产废源清单，掌握社会源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全过程信息。	2022-2025
	D-11	开展建筑垃圾偷乱倒行为联合执法检查	区城管局、区公安分局区、区绿化市容局	依托 1500 路新建城市管理类探头，形成重点区域、道路、工地视频网络，通过远程视频巡查管控减轻队员街面巡查压力，提高快速发现、快速处置违法行为能力；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建筑垃圾管理工作，应用卫星遥感和“雪亮工程”等手段，提升对建筑垃圾偷乱倒行为的发现和整治能力。	每年度
	D-12	开展垃圾分类联合执法检查	区城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文旅局	通过联合执法检查、专项执法整治等方式，对各类单位、医院、学校、餐饮企业、商业综合体、居住区、运输单位及处置单位进行定期、不定期的执法检查	每年度
	D-13	开展中小型餐饮企业餐厨废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绿	依托专项执法整治、“双随机一公开”、街面分级分类管控等工作，针对中	每年

类别	编号	任务清单	责任主体	具体内容	完成时限
		弃油脂专项检查	化市容局、区城管局	小型餐饮企业类餐厨废弃油脂产生单位，对其未按照要求建立餐厨废弃油脂记录台帐、将餐厨废弃油脂提供给规定以外的单位和个人收运的违法行为加大执法力度。	度
	D-14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工作	区发改委、区经委、 区市场监管局、区生态环境局、区绿化市容局、区农委、区水务局	根据全区每年度塑料污染治理重点任务安排，推动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建立常态化清理机制，部门联合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工作。	每年度
	D-15	开展绿色包装专项检查行动	区市场监管局、区邮政管理局	针对化妆品行业开展过度包装检查专项行动；针对邮政行业，开展电商快件不再二次包装检查专项行动。	每年度

第六章 工程项目清单及进度安排

为支撑各项任务的落实和各项指标的达标，提出包含源头减量、集中回收、资源化利用、安全处置四大方面的奉贤区“无废城市”建设配套重点项目，合计 28 项。

表 奉贤区“无废城市”建设工程项目清单及进度安排

类别	编号	项目名称	牵头单位	实施主体	工程建设内容	建设周期
源头减量	P-1	开发建设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区生态环境局	区生态环境局、区农委、区绿化市容局、区建管委、区水务局、区经委	覆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农业全领域，打通生态环境、绿化市容、农业农村、城管、水务等各部门相关数据，实现固废流转全过程的信息化追溯。	2021-2025
	P-2	开展市级低碳示范创建工作	区生态环境局、区发改委	南桥镇政府、上海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推动南桥镇曙光社区低碳社区创建，推动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低碳发展实践区创建，形成一批高质量的低碳发展实践区和低碳社区，充分发挥引领示范作用，营造全社会绿色低碳生活新时尚。	2021-2025
	P-3	开展“无废细胞”创建工作	区生态环境局	区经委、区机管局、区文旅局、区绿容局、区教育局	创建 10 个左右国家级绿色工厂，完成市级园区绿色园区全覆盖，创建 1-2 个绿色商场；创建一批“无废”机关、“无废”社区、“无废”商场、“无废”酒店、“无废”景区、“无废”学校。	2021-2025
	P-4	开展全域碳达峰路径研究及碳中和试点示范研究	区发改委	区发改委	实施“负碳增氧”工程，编制《奉贤区碳达峰路径研究及碳中和试点示范研究报告》，推进能源、工业、交通和建筑等领域形成专项行动。	2021-2025
	P-5	开展奉贤新城绿色低碳试点区建设	区新城推进办	区新城推进办	在上海市五大新城中率先试点建设绿色低碳试点区，发布《新城绿色低碳试点区建设导则（试行）》，围绕“生态惠	2021-2025

类别	编号	项目名称	牵头单位	实施主体	工程建设内容	建设周期
					民、宜居安居、低碳绿色、智慧治理、韧性城市”五个重点领域，推动产业、交通、文化、教育、卫生、保障房等领域绿色低碳场景的落地。	
	P-6	开展“零碳零废”园区建设试点	区生态环境局	上海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推进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零碳零废”园区建设试点，开展园区温室气体和废弃物排放源监测核算，通过综合能源服务商提供电、冷、热、气等一站式零碳能源服务；开展园区清洁能源管理、优化和调度，提升能源自给率与能源综合利用效率；通过工艺改造、节能改造和 CCUS 等技术，降低园区能耗强度和碳排放强度；废弃物方面做到源头大幅减量、充分资源化回收利用和安全无害化处置，从产业连接循环化、资源利用高效化、污染治理集中化、基础设施绿色化、清洁生产普及化等方面，提升园区循环化水平。	2021-2025
	P-7	建设循环经济企业孵化器项目	区发改委	上海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为推动园区循环经济相关企业发展，创办循环经济企业孵化器机构，提供一系列服务支持，促进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相关技术工艺和产品设备的研发和推广应用，推动园区内废物循环利用项目、余热回收利用项目、新能源项目等的落地。	2021-2025
	P-8	建设园区危险废物智能管理平台	区生态环境局	上海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在上海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危险废物智能管理平台，回流上海市危险废物动态管理平台涉及杭州湾园区内废物产生、转移、处置利用的全过程信息，实现园区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业务流转、数据分析和预测预警一体化。	2021-2023
	P-9	开展危险废物电子台账、电子标签项目试点	区生态环境局	上海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上海市工业综合开发区有限公司	在上海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市工业综合开发区等园区内率先试点危险废物电子台账、电子标签管理，强化区域内危险废物的信息化监管水平。	2021-2025
	P-10	打造“东方桃源”国家	区农委	青村镇人民政府	规划范围 1399.93 公顷，核心启动区 197.65 公顷；发挥近万	2021-2025

类别	编号	项目名称	牵头单位	实施主体	工程建设内容	建设周期
		田园综合体项目			亩水果黄桃特色，培育“黄桃+”新兴产业，建设蔬菜绿色防控集成示范基地 17.23 公顷、有机农业示范基地 71.12 公顷、桃源里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 129.08 公顷；建设黄桃科研推广中心，组建针对奉贤区农业项目的细分产业研究院（如农废循环利用项目等）；建设综合智慧能源绿色发展中心，通过分布式能源、多联供、储能、充换站等形式，供稳定、可靠、经济的电力、采暖、制冷、生活热水、压缩空气等多种能源供应。最终形成“一心一环两廊五片区六节点”的东方桃源综合产业片区发展格局，创建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	
	P-11	推进生态循环农业示范镇/基地创建	区农委	各街镇、开发区、头桥集团	按照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及区委区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绿色兴农、质量兴农的部署，深入落实上海市乡村振兴战略要求，在“十四五”期间推进 1 个生态循环农业示范镇、9 个左右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创建，以点带面，促进产业融合、清洁生产、资源循环、产品绿色、提质增效。	每年度
	P-12	开展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创建	区农委	各街镇、开发区、头桥集团	结合奉贤区农业产业的实际情况，坚持“以点带面、树立典型、循序渐进”的原则，在“十四五”期间推进一批种植业、畜禽养殖业、水产养殖业生产基地开展奉贤区绿色生产基地创建，到 2025 年实现全区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覆盖率达到 60%。	每年度
	P-13	开展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项目	区建管委	区建管委	组建“示范应用联合体”，由燃料电池系统企业牵头，会同整车制造企业、车辆营运企业、加氢站运营企业、车辆使用单位等组成，开展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探索合理商业模式，带动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链加快发展，促进节能降碳。	2021-2025

类别	编号	项目名称	牵头单位	实施主体	工程建设内容	建设周期
	P-14	建设南桥镇、东石塘等一批生活垃圾分类科普教育基地	区绿化市容局	南桥镇政府、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上海维皓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南桥镇两网融合科普教育基地、东石塘生活垃圾分类科普教育基地、再生能源综合利用中心生活垃圾分类科普教育基地等一批科普教育基地，采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信息化手段建立科普、交互平台，定期开展中小学教育日、公众参观日等活动。	2021-2023
	P-15	创建一批绿色施工样板工程	区建管委	各项目建设主体	结合奉贤新城实际建设情况，打造东方美谷 JW 万豪酒店、九棵树（上海）未来艺术中心新建项目、奉贤科技绿洲南桥园区二期三期、南桥新城文体 MALL 项目、绿地海湾商业广场等一批绿色施工样板工程，要求新城居住建筑实施精装修、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提高装配式建筑占比。	2021-2025
集中回收	P-16	新建/更新 30 座具有复合功能小型生活垃圾压缩站项目	区绿化市容局	区绿化市容局	根据全区建设规划，合理配置垃圾箱房，预计新建或更新 30 座具有复合功能的小型生活垃圾压缩站。	2021-2025
	P-17	开展“智能装修垃圾收集压缩箱体”项目	区绿化市容局	区绿化市容局	拟在西渡街道、奉浦街道、金海街道、海湾旅游区、南桥镇、金汇镇 6 个地区先行试点，探索推广“互联网+”等新型回收手段，根据小区类型投放智能装修垃圾收集箱体，提升装修垃圾收集效率。	2021-2024
	P-18	开展小型环保塑料瓶等收集处理器投放项目	区经委、区文旅局	上海奉贤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英科实业有限公司、上海载盛物资有限公司	区经发公司与英科公司联合研发具有一定科技含量的小型环保塑料瓶等收集处理器，在居民小区、商场、超市等区域进行投放试点，提高塑料瓶等可回收物集中回收率，提高公众环保理念。	2021-2024
	P-19	开展南桥镇 200 个废织物回收箱投放项目	区经委	南桥镇人民政府、上海载盛物资有限公司	拟在南桥镇投放 200 个专用回收容器，用于回收居民产生的废衣物、床上用品、拎包等废织物，集中收集后进行分类、清洗、消毒处理，促进废旧衣物的统一收集和再生利用。	2021-2023

类别	编号	项目名称	牵头单位	实施主体	工程建设内容	建设周期
资源化利用	P-20	建设奉贤区“无废产业示范园”	区绿化市容局	区规资局、区绿化市容局	建设“无废产业示范园”，涵盖生活垃圾焚烧 2000 吨/天、污泥干化 30 吨/天、生物能源再利用中心湿垃圾处理 530 吨/天（其中厨余垃圾 300 吨/天、餐饮垃圾 200 吨/天、废弃食用油 30 吨/天）、动物尸体无害化处理的功能，该示范园涉及 300 亩以上土地，以实现污泥干化处理，干垃圾和湿垃圾资源化利用，动物尸体无害化处理等协同运行、协调发展。	2021-2025
	P-21	新建废酸碱、废乳化液、废溶剂资源化利用项目	区生态环境局	上海奕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拟对生物医药、集成电路、人工智能产业的危险废物开展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置，具体包括：4 万吨/年废酸碱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项目，1 万吨/年废乳化液无害化处置项目，5000 吨/年稀贵金属回收资源化项目，3000 吨/年废塑料桶洗桶造桶、造粒资源化项目，3 万吨/年废溶剂资源化项目。	2022-2025
	P-22	探索细胞培养母液与化妆品行业“点对点”综合利用试点	区生态环境局	惟力维斯（上海）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探索试点企业细胞提取、细胞培养、细胞质量检验、细胞存储过程中产生的培养母液，经蒸汽灭菌器灭活后，送往下游化妆品生产企业综合利用。	2022-2025
	P-23	新建动力电池、废日化品、废硒鼓资源化利用项目	区生态环境局	鑫广再生资源（上海）有限公司	回收新能源汽车拆解产生的电池，新建动力汽车拆解线，拆解能力 6 万块/年；回收个人卫生清洁剂、化妆品，新建废日化用品回收处理线，处理能力 12000 吨/年；回收工业生产和个人生活中产生的废弃硒鼓，新建废硒鼓拆解线，拆解能力 2000 吨/年。 另外，新增废纸、废金属、废塑料、废木材、废玻璃、废食品等一般固废分选利用处理线，处理能力 10000 吨/年。	2021-2025
	P-24	建立草鸡养殖业“畜禽粪污-有机肥”循环经济体系	区农委	上海梨园草鸡养殖专业合作社、上海玉章禽蛋专业合作社	梨园草鸡、玉章禽蛋分别建设 100 立方米生物发酵罐，将草鸡养殖基地清粪设备收集的草鸡畜禽粪便按序自动转运至物料搅拌斗，经配置辅料、调制干湿度后提升加入发酵罐进	2021-2024

类别	编号	项目名称	牵头单位	实施主体	工程建设内容	建设周期
					行高温好氧快速发酵，7-10 天后快速腐熟成优质有机肥，预计可分别生产有机肥 800 吨/年、1200 吨/年，实现畜禽粪污的资源化利用。	
	P-25	规模化种羊场现代化、生态化改造项目	区农委	上海辉贤波尔山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配置 1 套适用于羊粪等固体废弃物高温好氧快速无害化、资源化利用系统，包括羊舍固废经承粪带式清粪后的横向转运和斜向提升以及物料剪切、粉碎，高温好氧快速发酵及发酵物料的后处理等设施，使羊粪固废在发酵罐内经 7-10 天高温好氧快速发酵后，腐熟成优质有机肥还田，预计可生产有机肥 900 吨/年。	2021-2024
	P-26	全面建成 3 个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	区绿化市容局	上海良延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勤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上海盛拓市政建筑有限公司	全面建成东部、西部、南部 3 家建筑垃圾分拣和资源化处置中心，处置能力分别为 36.8 万吨/年、30 万吨/年和 20 万吨/年，处置工艺为“破碎-筛分-精细化分选-固化制成”。	2021-2022
安全 处置	P-27	新建区生物能源再利用中心项目	区绿化市容局	区绿化市容局	湿垃圾处理能力 530 吨/天，包含厨余垃圾预处理系统、餐饮垃圾预处理系统、废弃食用油脂处理系统、厌氧消化和沼渣脱水系统、沼气净化利用系统，并配套污水处理系统、通风及除臭系统，实现厨余垃圾、餐饮垃圾、废弃食用油脂等湿垃圾的资源化利用。	2021-2025
	P-28	新建奉贤区再生能源综合利用中心项目	区绿化市容局	上海维皓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位于柘林镇楚华地块，新建 2×500 吨/天生活垃圾焚烧线，设计焚烧能力 1000 吨/天；包括垃圾接收、焚烧及余热利用、烟气净化处理、灰渣收集处理等系统。该项目协同焚烧区内部分干化污泥及可燃一般工业固废。	2021-2022

第七章 部门责任清单

为保障各项任务 and 项目的有效推动和落实，梳理涉及生态环境局、发改委、经委、规资局、绿化市容局、农委、水务局、卫健委、建管委、城管局、市场监督局、新城推进办等 20 个部门，共计 117 项工作任务和工程项目的责任清单，促进政策、资金、技术等相关资源要素集聚，形成工作合力。

表 奉贤区“无废城市”建设管理部门责任清单

序号	管理部门	数量	类型	任务/项目编号	任务/项目名称	完成时限
一	区生态环境局	合计 34 项	制度体系	A-1	成立“无废城市”建设领导小组	2021-2022
				A-2	建立完善“无废城市”建设评估及绩效考核机制	2021-2025
				A-4	加快引导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2021-2025
				A-6	完善工业固体废物排污许可申报制度	每年度
				A-7	建立企业环保“领跑者”遴选制度	每年度
				A-9	印发《“无废细胞”创建行动计划》	2022-2024
				A-10	印发《小型医疗机构医废集中收运工作方案》	2021-2022
				A-11	落实危险废物分级分类管理要求	每年度
				A-12	做好相关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工作	每年度
				A-14	开展“无废城市”主题宣传活动	每年度
			技术体系	B-1	组建专家团队，建立专家帮扶机制	2021-2025
				B-2	集聚固废相关骨干企业，定期举办“无废”交流会	每年度
				B-3	开展奉贤区“无废指数”研究	2022-2025
			市场体系	C-4	危废经营单位实现环境污染责任保险 100%覆盖	2021-2022
				C-5	开展“固废环保管家”试点	2021-2025
				C-6	培育 2-3 家本地固废利用处置骨干企业	2021-2025
				C-7	扩大小微企业危废集中收集平台的服务面	2022-2025
				C-8	加强完善绿色供应链服务体系建设	2021-2025

序号	管理部门	数量	类型	任务/项目编号	任务/项目名称	完成时限
			监管体系	D-5	推进固废相关企业纳入企业环境信用评价范围	每年度
				D-6	开展工业企业固体废物管理情况专项检查	每年度
				D-7	开展全区产废企业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情况报告工作	每年度
				D-8	开展重点行业企业副产物全面排查行动	2021-2022
				D-9	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	每年度
				D-10	开展社会源产废单位专项摸排行动	2022-2025
				D-14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工作	每年度
			工程项目	P-1	开发建设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1-2025
				P-2	开展市级低碳示范创建工作	2021-2025
				P-3	开展“无废细胞”创建工作	2021-2025
				P-6	开展“零碳零废”园区建设试点	2021-2025
				P-8	建设园区危险废物智能管理平台	2021-2023
				P-9	开展危险废物电子台账、电子标签项目试点	2021-2025
				P-21	新建废酸碱、废乳化液、废溶剂资源化利用项目	2022-2025
				P-22	探索细胞培养母液与化妆品行业“点对点”综合利用试点	2022-2025
				P-23	新建动力电池、废日化品、废硒鼓资源化利用项目	2021-2025
二	区发改委	合计 8 项	制度体系	A-3	建立资源循环利用行业分类管理和规划用地综合保障机制	2021-2024
				A-4	加快引导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2021-2025
			市场体系	C-6	培育 2-3 家本地固废利用处置骨干企业	2021-2025
			监管体系	D-3	建立“资源循环利用企业发展名单”	2021-2025
				D-14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工作	每年度
			工程项目	P-2	开展市级低碳示范创建工作	2021-2025
				P-4	开展全域碳达峰路径研究及碳中和试点示范研究	2021-2025
三	区经委	合计 11 项	制度体系	P-7	建设循环经济企业孵化器项目	2021-2025
				A-3	建立资源循环利用行业分类管理和规划用地综合保障机制	2021-2024
				A-4	加快引导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2021-2025
			市场体系	A-12	做好相关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工作	每年度
				C-6	培育 2-3 家本地固废利用处置骨干企业	2021-2025

序号	管理部门	数量	类型	任务/项目编号	任务/项目名称	完成时限
			监管体系	C-8	加强完善绿色供应链服务体系建设	2021-2025
				D-3	建立“资源循环利用企业发展名单”	2021-2025
				D-14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工作	每年度
			工程项目	P-1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开发建设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1-2025
				P-3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开展“无废细胞”创建工作	2021-2025
				P-18	开展小型环保塑料瓶等收集处理器投放项目	2021-2024
				P-19	开展南桥镇 200 个废织物回收箱投放项目	2021-2023
四	区规资局	合计 3 项	制度体系	A-3	建立资源循环利用行业分类管理和规划用地综合保障机制	2021-2024
			监管体系	D-3	建立“资源循环利用企业发展名单”	2021-2025
			工程项目	P-20	(区绿化市容局牵头)建设奉贤区“无废产业示范园”	2021-2025
五	区绿化市容局	合计 19 项	制度体系	A-8	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桶长制”	2021-2025
				A-13	制定《奉贤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每年度
			技术体系	B-5	开展焚烧炉渣资源化利用相关技术研究	2021-2025
			市场体系	C-1	开展垃圾分类“十佳示范志愿者、家庭、小区、行政村、单位、组织者、先进个人”评选	每年度
				C-3	持续开展绿色账户积分兑换活动	2021-2025
			监管体系	D-1	推进生活垃圾全程分类(实时)监管系统建设	2021-2025
				D-4	建立环卫收运企业诚信管理体系	每年度
				D-11	开展建筑垃圾偷乱倒行为联合执法检查	每年度
				D-13	开展中小型餐饮企业餐厨废弃油脂专项检查	每年度
				D-14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工作	每年度
			工程项目	P-1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开发建设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1-2025
				P-3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开展“无废细胞”创建工作	2021-2025
				P-14	建设南桥镇、东石塘等一批生活垃圾分类科普教育基地	2021-2023
				P-16	新建/更新 30 座具有复合功能小型生活垃圾压缩站项目	2021-2025
				P-17	开展“智能装修垃圾收集压缩箱体”项目	2021-2024
				P-20	建设奉贤区“无废产业示范园”	2021-2025
				P-26	建成 3 个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	2021-2022

序号	管理部门	数量	类型	任务/项目编号	任务/项目名称	完成时限
				P-27	新建区生物能源再利用中心项目	2021-2025
				P-28	新建奉贤区再生能源综合利用中心项目	2021-2022
六	区农委	合计 9 项	技术体系	B-6	开展农作物有机肥需求差异性研究	2021-2025
			市场体系	C-9	推进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工作	2021-2025
			监管体系	D-14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工作	每年度
			工程项目	P-1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 开发建设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1-2025
				P-10	打造“东方桃源”国家田园综合体项目	2021-2025
				P-11	推进生态循环农业示范镇/基地创建	每年度
				P-12	开展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创建	每年度
				P-24	建立草鸡养殖业“畜禽粪污-有机肥”循环经济体系	2021-2024
				P-25	规模化种羊场现代化、生态化改造项目	2021-2024
七	区水务局	合计 3 项	技术体系	B-4	开展奉贤区西部污水处理厂四期污泥碳化技术研究	2021-2025
			监管体系	D-14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工作	每年度
			工程项目	P-1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 开发建设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1-2025
八	区卫健委	合计 1 项	制度体系	A-10	印发《小型医疗机构医废集中收运工作方案》	2021-2022
九	区建管委	合计 6 项	制度体系	A-5	印发《奉贤区绿色建筑专项规划》	2021-2023
			市场体系	C-2	探索试点奉贤新城建设“最绿色”施工企业评比	每年 2 次
			监管体系	D-2	建立废弃混凝土回收利用事中事后监管方案	2021-2025
			工程项目	P-1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 开发建设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1-2025
				P-13	开展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项目	2021-2025
十	区城管局	合计 3 项	监管体系	P-15	创建一批绿色施工样板工程	2021-2025
				D-11	开展建筑垃圾偷乱倒行为联合执法检查	每年度
				D-12	开展垃圾分类联合执法检查	每年度
十一	区市场监管局	合计 4 项	监管体系	D-13	开展中小型餐饮企业餐厨废弃油脂专项检查	每年度
				D-14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工作	每年度
				D-15	开展绿色包装专项检查行动	每年度

序号	管理部门	数量	类型	任务/项目编号	任务/项目名称	完成时限
十二	区公安分局	合计 1 项	监管体系	D-11	开展建筑垃圾偷乱倒行为联合执法检查	每年度
十三	区教育局	合计 2 项	制度体系	A-15	开展“无废城市”校园教育	2021-2025
			工程项目	P-3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开展“无废细胞”创建工作	2021-2025
十四	区科委	合计 2 项	技术体系	B-6	开展农作物有机肥需求差异性研究	2021-2025
				B-7	推进固废相关技术工艺、设备研发的成果转化	每年度
十五	区财政局	合计 3 项	市场体系	C-3	持续开展绿色账户积分兑换活动	2021-2025
				C-10	提高“无废城市”建设财政资金投入	2021-2025
				C-11	（金融办）提高“无废城市”绿色信贷放贷量	2021-2025
十六	区文旅局	合计 4 项	制度体系	A-16	开展“无废城市”新闻推送，公益宣传活动	2021-2025
			监管体系	D-12	开展垃圾分类联合执法检查	每年度
			工程项目	P-3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开展“无废细胞”创建工作	2021-2025
				P-18	开展小型环保塑料瓶等收集处理器投放项目	2021-2024
十七	区邮政管理局	合计 1 项	监管体系	D-15	开展绿色包装专项检查行动	每年度
十八	区机管局	合计 1 项	工程项目	P-3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开展“无废细胞”创建工作	2021-2025
十九	区融媒体中心	合计 1 项	制度体系	A-16	开展“无废城市”新闻推送，公益宣传活动	2021-2025
二十	区新城推进办	合计 1 项	工程项目	P-5	开展奉贤新城绿色低碳试点区建设	2021-2025

第八章 保障措施

8.1 加强组织领导

把“无废城市”试点工作列为政府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以区政府名义部署开展，成立“无废城市”建设试点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设立在奉贤区生态环境局，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统筹推进“无废城市”试点创建工作，定期集中办公室成员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重点和难点问题。

进一步明晰部门权责，完善评价考核机制，强化目标责任考核。注重督查考核，制定奉贤区“无废城市”建设目标评价考核相关办法，对重点指标和主要任务、重点工程项目等进行考核，建立完善的评估考核和激励机制。目标考核评价实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建立协作和调度机制，形成职责明确、执行有力、推进有序的工作机制，切实推进落实各项重点工作，为“无废城市”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做到责任到位、措施到位、工作到位，并将“无废城市”建设成效和考核结果纳入政绩考核，作为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参考。

8.2 强化资金保障

加大区财政资金统筹整合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加大资金支持力度，创新绿色融资方式。积极支持社会资本参与、发行绿色债券，扩展绿色发展资金项目等，用于支持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安全处置体系。建设落实好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等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对依法综合利用固体废物、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标准的，免征环境保护税。

加强区发改委、生态环境局、财政局等多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全面抓好对上资金政策争取工作。结合《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和贴息项目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45号）密切关注国家和上海市投资重点领域和方向，推动申报固体废物收运、利用、处置类项目获得更多国家、市级资金政策支持。鼓励区内大中型典型产废企业参与固体废物收运、资源化利用及处置项目，创造良好的政策和市场环境，促进投资主体多元化。

8.3 强化技术支持

搭建产、学、研合作平台，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加快推进先进技术转化应用。依托产学研合作平台，以英科再生、鑫广再生等资源回收利用企业为主体，鼓励

固体废物处置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的集成示范和推广应用，积极引进先进技术并促进转化落地，构建重点品种固体废物处置技术示范体系，提升固体废物处置和装备保障能力。

加强人才支撑，科学指导“无废城市”建设。定期组织专家团队，针对“无废城市”建设过程中遇到的技术和管理问题，进行探讨研究解决方案。加强各固废主管部门管理队伍建设，提高管理人员业务素质。以产废、利废企业为主体，创新人才引进、培育机制，定向引进固废专业人才，定期开展技术培训，保障“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有序进行。

8.4 持续宣传引导

加大宣传力度。将“无废城市”建设工作纳入全年宣传工作计划中，制定详细科学、操作性强的宣传方案。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微信公众号等各类新闻媒体的传播力、引导力及影响力，大力宣传建设“无废城市”的重要意义和创建理念，将固体废物产生、收运、资源化利用及安全处置的全流程管理简化为简单易懂的科普知识，加强对生活垃圾分类源头减量的宣传，鼓励城市居民转变生活理念，倡导绿色消费。

鼓励创建“无废机关”、“无废学校”、“无废商场”等“无废细胞”。通过制作宣传片、印发宣传资料、编写知识读本等多种形式，增加公众对奉贤区创建“无废城市”的认可，促进形成“无废城市”创建氛围。充分发挥中小学学生的带动作用，在校期间开设课程、讲座，对学生进行“无废城市”理念教育；鼓励学生将分类的意识带入家庭、社区，以“小手拉大手”的方式带动家庭成员参与分类。